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郑州优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义齿加工制造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郑州优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3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建设单位责任声明

我单位郑州优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MA476FDB7B）郑重声明：

一、我单位对郑州优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义齿加工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编号：16gn50，以下简称“报告表”）承担主体责任，并对报告表内容和结论负责。

二、在本项目环评编制过程中，我单位如实提供了该项目相关基础资料，加强组织管理，掌握环评工作进展，并已详细阅读和审核过报告表，确认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生态保护与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充分知悉、认可其内容和结论。

三、本项目符合生态环境法律法规、相关法定规划及管理政策要求，我单位将严格按照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确定的内容和规模建设，并在建设和运营过程严格落实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落实环境环保投入和资金来源，确保相关污染物排放符合相关标准和总量控制要求。

四、本项目将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有关规定，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之前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或者填报排污登记表。

五、本项目建设将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

同时”制度，并按规定接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日常监督检查。
在正式投产前，我单位将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向社会公开验收结果。

建设单位（盖章）：郑州优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黄瑞
2020年10月30日

The image shows two red ink seals. The first is a circular seal with the text '郑州优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Zhengzhou Youzhen Medical Instruments Co., Ltd.) around the perimeter and a five-pointed star in the center. The second is a square seal containing the name '黄瑞' (Huang Rui) in vertical characters.

编制单位责任声明

我单位河南嘉煜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MA454TNC49）郑重声明：

一、我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

二、我单位受郑州优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建设单位）的委托，主持编制了郑州优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义齿加工制造项目环境影响影响报告表（项目编号：16gn5o，以下简称“报告表”）。在编制过程中，坚持公正、科学、诚信的原则，遵守有关环境影响评价法律法规、标准和技术规范等规定。

三、在编制过程中，我单位建立和实施了覆盖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全过程的质量控制制度，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并在现场踏勘、现状监测、数据资料收集、环境影响预测等环节以及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审核阶段形成了可追溯的质量管理机制。

四、我单位对报告表的内容和结论承担直接责任，并对报告表内容的真实性、客观性、全面性、规范性负责。

编制单位（盖章）：河南嘉煜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



2023年10月30日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16gn5o		
建设项目名称	郑州优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义齿加工制造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32—070采矿、冶金、建筑专用设备制造；化工、木材、非金属加工专用设备制造；食品、饮料、烟草及饲料生产专用设备制造；印刷、制药、日化及日用品生产专用设备制造；纺织、服装和皮革加工专用设备制造；电子和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农、林、牧、渔专用机械制造；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环保、邮政、社会公共服务及其他专用设备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郑州优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476FDB7B		
法定代表人（签章）	 黄瑞	黄瑞	
主要负责人（签字）		 黄瑞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黄瑞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河南嘉煜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MA454TNC49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陈林富	201805035410000010	BH006575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夏桃霞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	BH062101	
陈林富	审核	BH006575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河南嘉煜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MA454TNC49）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郑州优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义齿加工制造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陈林富（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201805035410000010，信用编号BH006575），主要编制人员包括陈林富（信用编号BH006575）、夏桃霞（信用编号BH062101）（依次全部列出）等2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3 年 10 月 18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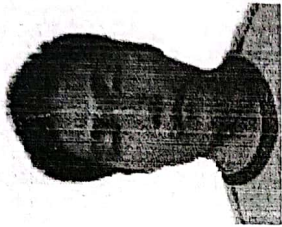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和生态环境部、生态环境部统一组织的考核，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水平能力。



姓名：陈林富
身份证号码：4107211981021835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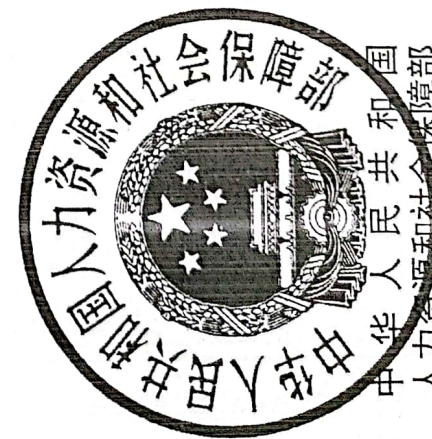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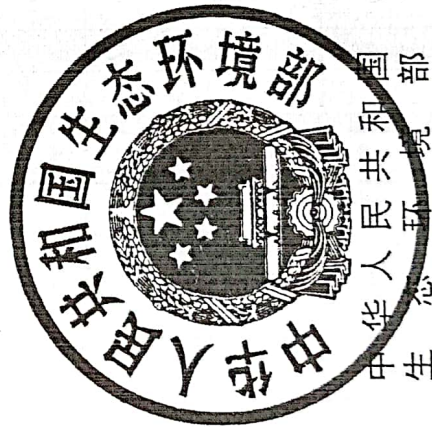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1

批准日期：2018年05月20日

管理号：201805035410000010

环境影响评价师
制造项目环评使用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3)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社会保障号码		姓名	陈林富	性别	男
联系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新乡市新乡县朗公庙镇小河村		邮政编码	453700	
单位名称	河南嘉煜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17-06-01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 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 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 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 出额账利息	累计储存额
基本养老保险	20829.51	2781.60	0.00	79	2781.60	23611.11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7-06-01	参保缴费	2017-06-01	参保缴费	2010-02-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409	●	3409	●	3409	-
02	3409	●	3409	●	3409	-
03	3409	●	3409	●	3409	-
04	3409	●	3409	●	3409	-
05	3409	●	3409	●	3409	-
06	3409	●	3409	●	3409	-
07	3579	●	3579	●	3579	-
08	3579	●	3579	●	3579	-
09	3579	●	3579	●	3579	-
10	3579	●	3579	●	3579	-
11	-	-	-	-	-	-
12	-	-	-	-	-	-

说明：

- 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 5、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表示正常参保。



数据统计截止至： 2023.10.18 09:39:17

打印时间：2023-10-18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3)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社会保障号码		姓名	夏桃霞		性别	女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466712	
单位名称	河南嘉煜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20-08-01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 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 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 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 出额账利息	累计储存额
基本养老保险	0.00	1963.44	0.00	7	1963.44	1963.44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23-04-01	参保缴费	2023-04-01	参保缴费	2023-04-1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		-		-
02		-		-		-
03		-		-		-
04	3409		3409		3409	-
05	3409		3409		3409	-
06	3409		3409		3409	-
07	3579		3579		3579	-
08	3579		3579		3579	-
09	3579		3579		3579	-
10	3579		3579		3579	-
11	3579		3579		3579	-
12		-		-		-

说明：

- 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 表示已经实缴， 表示欠费， 表示外地转入， -表示未制定计划。
- 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 5、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一表示正常参保。

数据统计截止至： 2023.11.03 15:10:18 打印时间：2023-11-03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9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34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39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55
六、结论.....	57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58

附图：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 附图 2 项目周围环境概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
- 附图 3 厂区平面布置图
- 附图 4 郑州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分布示意图
- 附图 5 《郑汴新区总体规划（2009—2020）》用地规划图
- 附图 6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汽车城）总体规划（2013—2030）》土地使用规划图
- 附图 7 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图
- 附图 8 项目现状照片

附件：

- 附件 1 项目委托书
- 附件 2 项目备案证明
- 附件 3 项目厂房租赁合同
- 附件 4 项目所在园区土地证
- 附件 5 项目所在园区环保手续
- 附件 6 企业营业执照
- 附件 7 项目确认书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郑州优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义齿加工制造项目		
项目代码	2308-410171-04-01-215686		
建设单位 联系人	黄瑞	联系方式	13721437585
建设地点	河南省郑州市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航海东路第二十五大街联东 U 谷 22 栋 4 楼		
地理坐标	(113 度 50 分 9.221 秒, 34 度 43 分 31.716 秒)		
国民经济 行业类别	C3586 康复辅具 制造	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	三十二、专用设备制造业 35—70 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 358—其他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 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备案 部门	郑州经济技术开 发区经济发展局	项目备案文号	2308-410171-04-01-215686
总投资 (万元)	100	环保投资 (万元)	10
环保投资占比 (%)	10	施工工期	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用地（用海） 面积（m ² ）	700
专项评价设 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郑汴新区总体规划（2009-2020年）》 规划审批机关：河南省人民政府 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关于印发郑汴新区总体规划（2009-2020年）的通知》（豫政〔2011〕12号文）		
规划环境影 响评价情况	《郑汴新区总体规划（2009-2020）环境影响篇章》 （1）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名称：《郑汴新区总体规划（2009-2020）环境影响篇章》； （2）召集审查机关：河南省环境保护厅； （3）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郑汴新区总体规划（2009-2020）环境影响篇章的审查意见（豫环审〔2011〕85号）；		

	<p>2、《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汽车城）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p> <p>（1）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名称：《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汽车城）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p> <p>（2）召集审查机关：河南省生态环境厅；</p> <p>（3）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汽车城）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豫环函〔2020〕91号）。</p>
<p>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p>	<p>根据郑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开分局关于经开区规划有关问题的复函，目前新的国土空间规划正在编制过程中，因此本项目所在区域规划仍按照《郑汴新区总体规划（2009-2020年）》执行。规划环评相符性分析按照《郑汴新区总体规划（2009-2020）环境影响篇章》进行分析，同时项目亦在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汽车城）规划范围内，项目准入相符性分析按照《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汽车城）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版）》中生态环境准入要求进行分析。</p> <p>1.1与《郑汴新区总体规划（2009-2020）》相符性分析</p> <p>根据《郑汴新区总体规划（2009~2020年）》《郑汴新区总体规划（2009~2020）环境影响篇章》及审查意见，郑汴新区包括“郑州新区”和“开封新区”，功能定位为：中原城市群“三化”协调中原城市群“三化”协调科学发展先导示范区；国家综合交通枢纽、物流中心；区域服务中心；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核心增长极。</p> <p>发展目标有：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引导产业升级和有序更替，建设中西部地区最大的产业集聚区和先进制造业领军地区。</p> <p>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功能：先进制造业基地和外向型经济基地，以汽车及装备制造业、电子信息为主。</p> <p>第二产业发展重点：重点发展先进制造业，建设具有较强辐射力的先进制造业基地。依托现有产业基础，集聚汽车制造、特种装备制造、机械制造等装备制造业；发挥产业存量优势，融入先进技</p>

术，提升传统制造业；培育壮大新兴产业，扶持发展高新技术产业。

先进制造业主要有汽车整车制造和零部件生产，特种车辆和城市公共交通设备制造，大型专用设备制造业等。

相符性分析：本项目为义齿制造项目，属于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与郑汴新区发展目标相容。根据《郑汴新区总体规划（2009-2020）》用地规划图（见附图5），本项目用地规划为二类工业用地，符合《郑汴新区总体规划（2009-2020）》用地规划要求。

《郑汴新区总体规划（2009-2020）环境影响篇章》中郑汴新区入驻项目环境准入条件对照分析情况下表：

表 1-1 入驻项目环境准入条件

项目类别	环境准入条件	本项目情况	是否相符
用地要求	！ 投资强度为2250万元/公顷(河南省工业项目用地控制指标)。	根据核算，本项目投资强度大于2250万元/公顷。	符合
产业要求	！ 符合功能组团产业定位要求。	本项目为义齿制造项目，属于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符合功能组团产业定位要求。	符合
主要产业发展	汽车和装备制造 1.鼓励大型汽车和装备制造业项目入驻；2.汽车产业入驻要符合《汽车产业发展政策》；3.装备制造业符合《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要求	本项目为义齿制造项目，是医疗民生需要的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与《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要求相容。	符合
	生物医药 1.鼓励国际先进的生物医药工程（包括基因工程药物、疫苗、生物诊断试剂）的发展；2.鼓励国际先进的生物医药技术和设备的发展；3.限制耗水量大，污染重的发酵类医药项目生产。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食品加工 1.鼓励农副产品加工业；2.限制高能耗、高水耗和高污染的食品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品工业发展；3.限制易产生异味，影响居民健康的食品加工项目。4.限制屠宰项目入驻。		
生产规模和工艺技术水平先进性要求	1.在工艺技术水平上，要求入驻项目必须达到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或具备国际先进水平；2.建设规模应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对相关经济规模的限制性要求。	1.本项目工艺水平能达到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2.本行业暂无经济规模的限制性要求。	符合	
清洁生产水平	1.应选择使用原料和产品为环境友好型的项目，避免聚集区大规模建设造成的不良辐射效应，诱使国家明令禁止项目在新区周边出现；2.入聚集区的新建项目的单位产品水耗、单位产品污染物排放量等清洁生产指标应达到国内同行业领先或国际先进水平。项目整体清洁生产水平应达到或超过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1.本项目使用原料和产品为环境友好型，不会产生不良辐射效应，不属于国家明令禁止项目；2.项目整体清洁生产水平达到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符合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	1.新建项目的大气和水污染物排放指标必须在立足于区域结构调整、污染减排的基础上从郑州和开封两市的总量指标中调剂；2.入驻项目“三废”治理必须有可靠、成熟和经济地处理处置措施，否则应慎重引进。	1.本项目产生的污染物排放指标从郑州市进行调剂；2.本项目“三废”治理有可靠、成熟和经济地处理处置措施。	符合	
<p>综上，项目建设符合《郑汴新区总体规划（2009-2020年）》、《郑汴新区总体规划（2009~2020）环境影响篇章》及审查意见的相关要求。</p> <p>1.2项目与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汽车城）总体规划相符性分析</p> <p><u>《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汽车城）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于2020年6月10日取得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汽车城）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文号为：豫环函〔2020〕91号。本项目位于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汽车城）规划范围内。</u></p>				

(1) 规划时段与范围

本规划时段为2013-2030年，其中：近期2013-2020年；远期2020-2030年。

规划范围：机场高速公路以东、陇海铁路以南、万三公路以西、福山路-南水北调总干渠以北，总面积约158平方公里。以京港澳高速为界，规划范围可划分为西部和东部两个组团。

(2) 功能分区

根据汽车城整体布局，规划范围划分为生产制造区、配套服务区、汽车后服务区、仓储物流区、汽车文化展示带以及生态保育区六种类型十二个功能版块。其中，西部组团划分为创智研发中心区、2个配套服务区、1个生产制造区、村庄安置区5处；东部组团划分为物流信息中心、2个配套服务区、1个物流区、3个生产制造区、村庄安置区9处；另外，经开区（汽车城）共包含20处产业配套生活区。

(3) 产业布局

构建以整车和零部件制造为龙头，以汽车服务为核心以研发创新、文化旅游为支撑，以生产生活服务为载体的汽车城产业体系，形成“3+5 产业格局”。3是指汽车生产制造环节中的汽车整车产业、汽车核心部件产业、汽车零配件产；5是指围绕汽车生产提供相关支撑的汽车综合服务产业包括汽车物流产业、科技研发、商务金融、销售服务产业、文化休闲产业。在此基础上，优化提升汽车城具有优势基础的相关制造产业，包括装备制造、电子信息、生物医药、食品加工、出口加工等。

相符性分析：项目租赁郑州市郑州经济技术产业集聚区航海东路第二十五大街联东U谷22栋4楼建设，根据《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汽车城）总体规划（2013-2030）》土地使用规划图（见附图6），

项目所在位置用地规划用途为工业用地，符合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汽车城）总体规划要求。

本项目与《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汽车城）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规划环评审查意见相符性分析如下：

表 1-2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汽车城）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对比一览表

序号	类别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
1	行业清单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淘汰类和限制类的项目禁止入驻	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2021 年修改）淘汰类和限制类的项目	符合
2		不属于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汽车城）规划的产业定位且不能有效延伸上、下游工业链的项目禁止入驻	本项目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符合经开区（汽车城）规划的产业定位	符合
3		按照《河南省产业集聚区企业分类综合评价办法（试行）》对入驻项目进行分级评价，优先引入 A 类（优先发展类）企业，限制 B 类（鼓励提升类）企业，禁止 C 类（倒逼转型类）企业入驻	项目符合集聚区产业发展方向、资源利用效率高、质量效益好的企业，属于 A 类鼓励提升类企业	符合
4		投资强度不符合《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国土资发〔2008〕24 号文件）要求的项目禁止入驻	项目为租赁已有厂房建设，符合《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要求	符合
5		强化煤炭消费总量管控，严格控制新增燃煤项目，原则上不再新增非电行业耗煤项目，确因产业和民生需新上的，需落实减量替代	项目不涉及	符合
6		重点行业重点重金属排放等量置换或减量置换，不满足重金属排放控制要求的建设项目不予审批	项目不涉及	符合
7		在项目选择上应优先引进无污染、轻污染的工业企业入驻，严格控制污染排放较为严重的企业，特别是生产工艺中有特异污染因子排放的项目	项目属于轻污染的企业，不属于污染严重的企业	符合
8		禁止在经开区（汽车城）内发展汽车轮胎制造、汽车蓄电池制造、汽车玻璃制造（不含玻璃加工）、露天喷漆等产业	项目不属于汽车轮胎制造、汽车蓄电池制造等禁止入驻产业	符合

	9		对于可能入驻的零部件铸造行业,应严格依据《河南省铸造行业准入条件》的要求	项目不涉及	符合
	10		禁止建设区域集中或配套的独立电镀项目,产业链上下游涉及电镀工序的项目应做到电镀废水零排放	项目不涉及	符合
	11		禁止入驻单纯新建和单纯扩大产能的化学合成药及生物发酵制药项目	项目不涉及	符合
	12		单纯混合和分装的化工项目禁止入驻	项目不涉及	符合
	13	总量 管控	新建涉 VOCs 排放的工业企业,实行区域内 VOCs 排放等量或倍量替代。区域环境质量达标前,新增各超标因子均应实行倍量替代	本项目排放污染物总量不涉及 VOCs, 主要为 COD、氨氮, 项目新增	符合
	14		入驻企业新增污染物排放量计入经开区(汽车城)排放总量后不得超过总量管控上限, 总量管控因子包括 SO ₂ 、NO _x 、VOCs、COD、氨氮、总磷	污染物排放量较小, 根据管理部门意见要求进行替代, 不会超过经开区(汽车城)总量管控上限	符合
	15	生产 工艺 与装 备水 平	汽车制造行业须使用高固体分、水性等低挥发性涂料,应配套使用“三涂一烘”或“两涂一烘”等紧凑型涂装工艺;汽车制造行业应建立有机废气分类收集系统,对喷漆、流平、烘干等环节产生的废气,应采取焚烧等末端治理措施	本项目原料、生产工艺不涉及 VOCs	符合
	16		装备制造行业须使用高固分涂料,使用比例达到 20%以上,以企业产品产量和涂料进货单核实,喷漆与烘干废气采用焚烧等方式进行处理		
	17		电子信息行业应重点加强溶剂清洗、光刻、涂胶、涂装等工序 VOCs 排放控制		
	18		禁止使用即用状态下 VOCs 含量高于 580、600、550、550 克/升的汽车原厂涂料、木器涂料、工程机械涂料、工业防腐涂料;禁止使用即用状态下 VOCs 含量高于 540 克/升的汽车修补漆;禁止使用即用状态下 VOCs 含量分别高于 420 克/升的底色漆和面漆		
	19		禁止物料输送设备、生产车间非全密闭且未配置收尘设施;禁止露天喷漆	项目生产厂房全密闭且配备收尘设施,项目不涉及喷漆工艺	符合

	20	清洁生产水平	入驻项目单位产品水耗、物耗、能耗、污染物排放量等指标达不到国内同行业先进水平，禁止入驻	项目单位产品物耗、能耗、污染物排放量等指标能达到国内同行业先进水平	符合
	21		禁止新建选址不符合规划环评空间管控要求的项目	项目选址为工业用地，符合规划环评空间管控要求	符合
	22	空间布局	禁止在规划区内南水北调二级保护区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	项目选址不涉及南水北调二级保护区	符合
	23		禁止新建大气环境保护距离或卫生防护距离范围涉及居住区或未搬迁村庄等环境敏感点项目	本项目不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或卫生防护距离	符合
	24		汽车制造行业：整车制造企业有机废气收集率不得低于 90%，其他汽车制造企业不得低于 80%；整车制造企业 VOCs 综合去除率不得低于 70%，其他汽车制造企业 VOCs 综合去除率不得低于 50%		
	25		装备制造行业：必须加强废气收集与治理，有机废气收集率不低于 80%，工程机械制造企业 VOCs 综合去除率(含原料替代不得低于 50%)	本项目不涉及 VOCs 排放	符合
	26	污染物排放	凡涉及 VOCs 排放的项目，其 VOCs 处理措施应采用低温等离子体技术、UV 光催化氧化技术、活性炭吸附技术等两种或两种以上组合工艺，禁止使用单一吸附、催化氧化等处理技术，否则禁止入驻		
	27		禁止入驻废水处理难度大，会对污水处理厂造成冲击，影响区域污水处理厂稳定运行达标排放的项目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废水和少量生产废水，处理难度低，不会对污水处理厂造成冲击，经化粪池处理后可通过污水管网排入郑州	
	28		入驻经开区（汽车城）企业废水需通过污水管网排入区域污水处理厂处理，在不具备接入污水管网的区域，禁止入驻涉及废水直接排放的企业	新区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单位工业增加值废水排放量（吨/万元）≤	符合
	29		单位工业增加值废水排放量（吨/万元）≤7	7	

	30		单位工业增加值固废产生量(吨/万元) ≤ 0.1	项目固废产生量很少, 单位工业增加值固废产生量(吨/万元) < 0.1	符合
	31		禁止《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名录》中产品项目入驻	项目不涉及《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名录》中产品项目	符合
	32	环境风险	严禁入驻涉及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等危险品及化工产品的项目,从源头上切断经开区(汽车城)由于项目入驻对周围居住区等环境敏感点的不良影响及可能产生的环境风险	项目不涉及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等危险品及化工产品	符合
	33		禁止新建单位工业增加值综合能耗大于0.5t/万元(标煤)的项目	项目工业增加值综合能耗小于0.5t/万元(标煤)	符合
	34	资源利用	禁止新建单位工业增加值新鲜水耗大于8m ³ /万元的项目	项目单位工业增加值新鲜水耗小于8m ³ /万元	符合
	35		禁止新建单位工业增加值固废产生量大于0.1t/万元的项目	项目单位工业增加值固废产生量小于0.1t/万元	符合
	36		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建设规模应满足相关行业准入条件的有关规定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暂无行业准入条件的有关规定	符合
	37		在工艺技术水平方面,要求入驻经开区(汽车城)项目需达到国内同行业领先或具备国际先进水平	项目工艺技术水平达到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	符合
	38	其他	入驻经开区(汽车城)新建项目的单位产品水耗、污染物排放量等清洁生产指标应达到国内同行业领先或国际先进水平,项目整体清洁生产水平应达到国家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项目所属行业暂无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	符合
	39	环境准入要求	现有企业改扩建项目和新建企业生产设施和自动化控制水平应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项目生产设施和自动化控制水平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符合
	40		新建项目新增大气污染物、水污染物排放指标必须符合区域总量控制的要求	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替代符合区域替代要求	符合
	41		入驻企业必须建设密闭的原料堆场和渣料堆场,新建项目入驻应尽量避免无组织排放源	项目不涉及原料堆场和渣料堆场	符合
	42		入驻项目“三废”治理必须有可靠、成熟的处理工艺和处理设施,否则应慎重引进	项目“三废”治理均有可靠、成熟的处理工艺和处理设施	符合
	43		涉及重金属排放的项目,应严格执行国家及省、市有关重金属污染防治的要求	项目不涉及	符合

综上，项目建设符合《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汽车城）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相关要求。

表 1-3 与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汽车城）规划环评审查意见相符性分析

项目类别	豫环函（2020）91号文件要求	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
合理用地布局	进一步加强与城乡总体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衔接，保持规划之间一致；优化用地布局，在开发过程中不应随意改变各用地功能区的使用功能，并注重节约集约用地，工业区与居住区之间设置绿化隔离带；对不符合区域产业定位或产业发展策略的项目，限制发展规模，逐步转产或搬迁；经开区部分区域涉及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河南段）饮用水水源一级防护范围应严格执行相关保护规定；区内新建项目的大气环境保护防护范围内，不得规划新建居住区、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	本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区域规划要求；项目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符合区域产业定位；项目选址不涉及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保护区，不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符合
优化产业结构	入驻项目应遵循循环经济理念，实施清洁生产，逐步优化产业结构，构筑循环经济产业链；鼓励发展主导产业，并不断完善产业链条；禁止建设汽车轮胎制造、汽车蓄电池制造、汽车玻璃制造（不含玻璃加工）、露天喷涂等项目；禁止建设区域集中业配套的独立电镀项目；禁止入驻单纯新建或单纯扩大产能的化学合成制药及生物发酵制药项目、单纯混合和分装的化工项目。	本项目遵循循环经济理念，贯彻清洁生产理念，不属于汽车轮胎制造、汽车蓄电池制造、露天喷涂、化工制药等禁止建设项目。	符合
尽快完善环保基础设施	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中水回用”的要求，结合区域的发展情况，协调加快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建设，不断完善污水管网，确保园区企业外排废水全部经管网收集后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入园企业不再单独设置废水排放口；配套建设中水回用工程及管网，积极拓展中水回用途径，进一步减少废水排放量；园区应实施集中供热、供气，进一步优化能源结构，完善热力管网，区内不得建设分散燃煤锅炉。按照循环经济的要求，积极开展固废综合利用，提高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危险固废的收集、贮存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的要求，并送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	本项目废水依托园区化粪池处理后排入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不单独设置废水排放口，项目不使用燃煤锅炉，厂区内不贮存危险废物。	符合

		位处置, 危险废物转运应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有关规定, 确保危险废物得到安全处置。		
	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	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 采取调整能源结构、加强污染治理等措施, 严格控制烟粉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VOCs 等大气污染物的排放。严格控制进入污水处理厂各企业工业废水水质, 保证污水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 确保污水处理厂出水执行《贾鲁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908-2014) 要求(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完成后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 类标准), 减少对纳污水体的影响。定期对地下水水质进行监测, 如发现问题应及时采取有效防治措施, 防止对地下水造成污染。	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替代符合区域替代要求; 项目废水依托园区化粪池处理后排入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不单独设置废水排放口; 项目无地下水污染途径, 无需开展地下水监测。	符合
	建立事故风险防范和应急处置体系	加快环境风险预警体系建设, 严格危险化学品管理; 建立完善有效的环境风险防控设施和有效的拦截、降污、导流等措施, 制定园区综合环境应急预案, 不断完善各类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有计划地组织应急培训和演练, 全面提升园区风险防控和事故应急处置能力。	项目不涉及危险化学品, 不涉及环境风险物质, 环境风险很低。项目运营后, 定期组织应急演练和培训, 提升自身应急处置能力。	符合
	妥善安置搬迁居民	根据规划实施的进度, 制定详细的搬迁计划和方案, 对居民及时搬迁、妥善处置。	项目租赁已有厂房建设, 不涉及安置搬迁居民。	符合
<p>综上, 本项目建设能够满足《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汽车城)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要求。</p>				

其他符合性分析	<p>1、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p> <p>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2021年修改），本项目不在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属于允许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本项目属于C3586 康复辅具制造，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禁止准入类项目。经查阅比对《河南省淘汰落后产能综合标准体系（2023年本）》（豫淘汰落后办〔2023〕1号）相关要求，本项目不属于淘汰落后产能。本项目已在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备案，项目代码2308-410171-04-01-215686，备案证明见附件2。</p> <p>2、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p> <p>①与生态保护红线符合性分析</p> <p>本项目位于郑州市郑州经济技术产业集聚区航海东路第二十五大街联东U谷22栋4楼，根据《郑州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分布示意图》（见附图4）可知，本项目位于重点管控单元，不占用生态保护红线区域，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要求。</p> <p>②与环境质量底线符合性分析</p> <p>根据郑州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2022年郑州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中的环境空气质量数据，项目所在区域属于不达标区。近期河南省和郑州市发布实施了《河南省2023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郑州市2023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等一系列大气污染防治政策，将不断改善区域环境空气质量。</p> <p>项目区域纳污水体为贾鲁河，根据郑州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国控断面水质监测通报》（2022年1月~2022年12月）中贾鲁河中牟陈桥断面的监测数据：2022年1-12月份贾鲁河中牟陈桥断面COD、NH₃-N、TP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良好。</p>
---------	---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废采取治理措施后均能实现达标排放或合理处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因此本项目建设不会对区域环境质量产生明显不利的影响，符合环境质量底线的要求。

③与资源利用上线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租赁已有闲置厂房进行建设，不新增用地，不占用基本农田和耕地，项目厂区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占地符合当地规划要求。项目资源消耗主要体现在对水、电等资源的利用上，项目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不会触及区域资源利用上线。

④与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

本项目位于郑州市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集聚区航海东路第二十五大街联东U谷22栋4楼，对照郑州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分布示意图（见附图4），本项目位于重点管控单元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区划：管城回族区，环境管控单元编码：ZH41010420002）。根据《郑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试行）》（郑环函〔2021〕99号），本项目与该管控单元管控要求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2 项目与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集聚区环境管控单元（行政区划：管城回族区，编码：ZH41010420002）管控要求相符性分析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是否相符
空间布局约束	1、禁止建设汽车轮胎制造、汽车蓄电池制造、汽车玻璃制造（不含玻璃加工）、露天喷涂等项目；禁止建设区域集中或配套的独立电镀项目；禁止入驻单纯新建或单纯扩大产能的化学合成制药及生物发酵制药项目、单纯混合和分装的化工项目。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项目（集中供热、热电联产设施除外）。 2、严格落实集聚区规划环评及批复文件要求，规划调整修编时应同步开展规划环	1、本项目为义齿加工项目，不属于所述禁止类项目； 2、本项目建设满足集聚区规划环评及批复文件要求； 3、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4、本项目属于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	相符

		<p>评。</p> <p>3、新、改、扩建“两高”项目严格落实《生态环境部关于加强高耗能、高排放建设项目生态环境源头防控的指导意见（环环评〔2021〕45号）》和《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两高”项目生态环境源头防控的实施意见（豫环文〔2021〕100号）》要求。</p> <p>4、鼓励发展以现代物流业、电子商务、科技服务业为主的现代服务业，以及以盾构装备、成套装备、智能装备等为主的高端装备制造和以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等为主的新兴产业，并完善产业链。</p>	<p>造中的康复辅具制造，是现代服务业与设备制造相结合的技术产业，符合园区产业定位。</p>	
	<p>污染物排放管控</p>	<p>1、新改扩建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应满足总量减排要求。</p> <p>2、新建、升级省级产业集聚区要同步规划、建设污水、垃圾集中收集等设施。产业集聚区内企业废水必须实现全收集、全处理。集聚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要实现管网全配套，并安装自动在线监控装置。</p> <p>3、排入产业集聚区集中污水处理厂的企业废水执行相关行业排放标准，无行业排放标准的应符合集中处理设施的接纳标准。园区依托或配套集中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执行《贾鲁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908-2014）表1标准。</p> <p>4、加快集聚区污水管网及配套中水工程建设进度，确保集聚区废水全处理，全收集，提高再生水回用率。</p> <p>5、重点行业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VOCs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p> <p>6、产业集聚区新建涉高VOCs排放的工业涂装等重点行业企业实行区域内VOCs排放等量或倍量削减替代。新建、改建、扩建涉VOCs排放项目应加强废气收集，安装高效治理设施。全面取缔露天和敞开式喷涂作业，有条件情况下建设集中喷涂工程中心。</p>	<p>1、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满足总量减排要求</p> <p>2、项目废水经园区化粪池处理后排入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p> <p>3、项目排放废水水质能够满足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执行《贾鲁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908-2014）表1标准要求；</p> <p>4、项目区域污水管网已建设完善；</p> <p>5、项目不属于重点行业；</p> <p>6、本项目不涉及VOCs排放。</p>	<p>相符</p>
	<p>环境风险防控</p>	<p>1、园区管理部门应制定完善的事故风险应急预案，建立风险防范体系，具备事故应急能力，并定期进行演练。</p>	<p>项目不涉及危险化学品，不涉及环境风险物质，环境风</p>	<p>相符</p>

	<p>2、园区内企业按照《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相关企业事业应制定完善的环境应急预案，并报环境管理部门备案管理，并落实有关要求。</p> <p>3、高关注地块划分污染风险等级，纳入优先管控名录。</p>	<p>险很低。项目运营后，定期组织应急培训和演练，提升自身应急处置能力。本项目不涉及高关注地块。</p>													
资源利用效率	<p>1、企业应不断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新、改、扩建建设项目的清洁生产水平应达到国内先进水平。</p> <p>2、加强水资源开发利用效率，提高再生水利用率，园区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不得低于86%，城市再生水利用率达到30%以上。</p>	<p>本项目资源消耗量少，利用率高，清洁生产水平能达到国内先进水平。</p>	相符												
<p>综上可知，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相关管控要求。</p> <p>3、有关环保政策相符性分析</p> <p>本项目与有关环保政策相符性分析如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3 本项目与有关环保政策相符性分析</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5%;">文件名称</th> <th style="width: 45%;">文件要求</th> <th style="width: 35%;">项目拟建设情况</th> <th style="width: 5%;">是否相符</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 style="vertical-align: top;">《河南省深入打好秋冬季重污染天气消除、夏季臭氧污染防治和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 (豫环委办〔2023〕)</td> <td>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严格落实国家产业规划、产业政策、“三线一单”、规划环评，以及产能置换、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区域污染物削减等要求，严把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准入关口。</td> <td>本项目是义齿加工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三线一单”、规划环评，满足区域污染物削减等要求。</td> <td rowspan="3" style="vertical-align: middle; text-align: center;">相符</td> </tr> <tr> <td>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新建、扩建项目污染物排放限值、污染治理措施、无组织排放控制水平、运输方式等达到A级绩效水平，改建项目污染物排放限值、污染治理措施、无组织排放控制水平、运输方式等达到B级以上绩效水平。</td> <td>本项目是义齿加工项目，不属于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td> </tr> <tr> <td>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修订《河南省淘汰落后产能综合标准体系》，落实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td> <td>根据前文产业政策分析，本项目不属于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符</td> </tr> </tbody> </table>				文件名称	文件要求	项目拟建设情况	是否相符	《河南省深入打好秋冬季重污染天气消除、夏季臭氧污染防治和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 (豫环委办〔2023〕)	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严格落实国家产业规划、产业政策、“三线一单”、规划环评，以及产能置换、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区域污染物削减等要求，严把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准入关口。	本项目是义齿加工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三线一单”、规划环评，满足区域污染物削减等要求。	相符	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新建、扩建项目污染物排放限值、污染治理措施、无组织排放控制水平、运输方式等达到A级绩效水平，改建项目污染物排放限值、污染治理措施、无组织排放控制水平、运输方式等达到B级以上绩效水平。	本项目是义齿加工项目，不属于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	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修订《河南省淘汰落后产能综合标准体系》，落实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根据前文产业政策分析，本项目不属于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符
文件名称	文件要求	项目拟建设情况	是否相符												
《河南省深入打好秋冬季重污染天气消除、夏季臭氧污染防治和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 (豫环委办〔2023〕)	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严格落实国家产业规划、产业政策、“三线一单”、规划环评，以及产能置换、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区域污染物削减等要求，严把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准入关口。	本项目是义齿加工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三线一单”、规划环评，满足区域污染物削减等要求。	相符												
	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新建、扩建项目污染物排放限值、污染治理措施、无组织排放控制水平、运输方式等达到A级绩效水平，改建项目污染物排放限值、污染治理措施、无组织排放控制水平、运输方式等达到B级以上绩效水平。	本项目是义齿加工项目，不属于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													
	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修订《河南省淘汰落后产能综合标准体系》，落实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根据前文产业政策分析，本项目不属于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符													

3号)	严格执行质量、环保、能耗、安全等法规标准,将大气污染物排放强度高、治理难度大以及产能过剩行业的工艺和装备纳入淘汰范围,实施落后产能“动态清零”。	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经开区2023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	全面开展工业企业深度治理“回头看”。全面排查除尘脱硫一体化、简易碱法脱硫、简易氨法脱硫脱硝、湿法脱硝、氧化法脱硝等低效治理设施,2023年9月底前,对无法稳定达标排放的,通过更换适宜高效治理工艺、提升现有治污设施处理能力、清洁能源替代等方式实施分类整治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采用袋式除尘工艺处理后可达标排放。	相符
	大力发展先进制造业。开展绿色低碳改造,盘活高污染、高耗能企业土地资源,实施腾笼换鸟、换道领跑;大力发展电子信息“一号产业”,发展壮大新能源及智能网联汽车高端装备、新材料、生物医药、节能环保等5大新兴产业,做强传统汽车、装备制造、铝工业、食品制造、服装家居、耐材建材等6个传统优势产业,加快布局氢能与储能、量子信息类脑智能、未来网络、虚拟现实、区块链等6个未来产业。	本项目是义齿加工项目,属于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中的康复辅具制造,符合政策要求。	
<p>由上表可知,项目与有关环保政策要求相符。</p> <p>4、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年修订版)相符性分析(节选)</p> <p>本项目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年修订版)相符性分析见下表。</p>			

表 1-4 涉 PM 企业基本要求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类别	基本要求	项目拟建情况	相符性
1、物料装卸	车辆运输的物料应采取封闭措施。粉状、粒状、块状散装物料在封闭料场内装卸，装卸过程中产尘点应设置集气除尘装置，料堆应采取有效抑尘措施。 不易产尘的袋装物料宜在料棚中装卸，如需露天装卸应采取防止破袋及粉尘外逸措施。	项目原料用量很少，粉状原料均采用密闭袋装，且在封闭库房内装卸、储存，不易产生。	相符
2、物料储存	一般物料。粉状物料应储存于密闭/封闭料仓中；粒状、块状物料应储存于封闭料场中，并采取喷淋、清扫或其他有效抑尘措施；袋装物料应储存于封闭/半封闭料场中。封闭料场顶棚和四周围墙完整，料场内路面全部硬化，料场货物进出大门为硬质材料门或自动感应门，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所有门窗保持常闭状态。不产尘物料（如钢材、管件）及产品如露天储存应在规定的存储区域码放整齐。		
3、物料转移和输送	粉状、粒状等易产尘物料厂内转移、输送过程应采用气力输送、密闭输送，块状和粘湿粉状物料采用封闭输送；无法封闭的产尘点（物料转载、下料口等）应采取集气除尘措施，或有效抑尘措施。	项目粉状原料采用手工少量称量作业，不进行大量转移输送，产尘量可忽略不计。	相符
4、成品包装	卸料口应完全封闭，如不能封闭应采取局部集气除尘措施。卸料口地面应及时清扫，地面无明显积尘。	项目成品为义齿，不产生。	相符
5、工艺流程	各种物料破碎、筛分、配料、混料等过程应在封闭厂房内进行，并采取局部收尘/抑尘措施。破碎筛分设备在进、出料口和配料混料过程等产尘点应设置集气除尘设施。各生产工序的车间地面干净，无积料、积灰现象。生产车间不得有可见烟粉尘外逸。	项目打磨、切削、车瓷、车金等产生工序均在封闭厂房内进行，并采取局部集尘+袋式除尘处理后达标排放。生产车间地面干净，无积料、积灰现象，无可见烟粉尘外逸。	相符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拟建情况能够满足《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年修订版）相关要求。

5、与饮用水源保护区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关于印发河南省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07〕125号）、《关于印发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3〕107号）、《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号）和《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河南段）两侧水源保护区划定方案》（豫调办〔2018〕56号文）等饮用水源保护区划文件可知，距离本项目厂区最近的饮用水源保护区为中牟县白沙镇地下水井群（共8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厂厂区及外围西40米、南30米的区域（7号取水井），1~6号、8号取水井外围50米的区域。

本项目位于中牟县白沙镇地下水井群西南侧3.2km，不在其饮用水源地保护区范围内。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由来

郑州优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拟投资 100 万元，租赁郑州市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航海东路第二十五大街联东 U 谷 22 栋 4 楼闲置厂房（租赁协议见附件 3），建筑面积 700 平方米，建设义齿加工制造项目。项目建成后，年产 4 万颗定制式固定义齿。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本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经查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三十二、专用设备制造业 35—70 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 358”中“有电镀工艺的；年用溶剂型涂料（含稀释剂）10 吨及以上的”的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的除外；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的除外）”的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本项目不涉及电镀工艺、溶剂型涂料，但有除分割、焊接、组装外的其他生产工艺，属于“其他”，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受郑州优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承担了本项目的环评工作（委托书见附件 1）。我公司在组织技术人员进行现场踏勘及收集资料的基础上，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技术文件，编制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为项目建设和环境管理提供科学依据。

2、建设内容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见表 2-1。

表 2-1 主要工程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	项目	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收发室	建筑面积 34m ² ，用于模型接收登记、成品发货等
	质检室	建筑面积 15m ² ，用于产品质量检验工序
	铸瓷室	建筑面积 18m ² ，用于制作铸瓷、烧结工序
	切削室	建筑面积 16m ² ，用于锆内冠切削工序

	模型制作室	建筑面积 17m ² ，用于模型制作和水磨修整工序
	石膏室	建筑面积 31m ² ，用于石膏模型修整工序（不含水磨修整）
	设计室	建筑面积 31m ² ，用于模型设计、扫描工序
	上瓷室	建筑面积 32m ² ，用于义齿表面涂瓷粉工序
	车瓷室	建筑面积 32m ² ，用于内冠打磨工序
	车金室	建筑面积 32m ² ，用于金属打印工序
	喷砂室	建筑面积 32m ² ，用于打磨工序
	消毒间	建筑面积 11m ² ，用于模型消毒
辅助工程	仓库	建筑面积 21m ² ，用于原材料存放仓库
	杂物间	2 处，总建筑面积 48m ² ，用于堆存杂物
	培训室	建筑面积约 40m ² ，用于组织学习、会议
	办公室	建筑面积约 58m ² ，用于日常办公
	更衣室	建筑面积 16m ² ，用于职工更换工作服
	卫生间	建筑面积约 19m ²
公用工程	供电	由市政电网供电
	给水	由市政供水管网供水
	排水	项目生产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同生活污水一起进入园区化粪池，再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环保工程	废气	集气措施+袋式除尘器+楼顶 1 根 20m 高排气筒（项目楼顶高约 17m，拟在楼顶上设置 3m 高排气筒，故排气筒高度为 20m，编号为 DA001）处理后排放
	废水	项目生产废水先经 0.2m ³ 沉淀池处理，再与生活污水一同依托园区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基础减振等
	固废	一般固废：集中收集在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至物资回收单位或交由环卫部门无害化处置； 生活垃圾：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理转运

3、产品方案

本项目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 2-2 项目设计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种类	产品	年产量	规格尺寸
1	定制式固定义齿	全瓷义齿	30000 颗/a	具体规格尺寸根据 订单要求确定
2		金属烤瓷义齿	10000 颗/a	

4、主要设备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下表。

表 2-3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编号	设备参数	数量	备注
1	紫外线消毒柜	YZ001	容积 138L	1 台	模型消毒
2	石膏修整机	YZ002	用水量 1L/min	1 台	模型修整（水磨）
3	石膏修整机	YZ003	120W	1 台	模型修整（锯切）
4	种钉内磨机	YZ004	120W	1 台	模型种钉、内磨
5	真空搅拌机	YZ005	120W	1 台	石膏调拌
6	扫描仪	YZ006	24v-2.5A	1 台	模型扫描
7	氧化锆切削机	YZ007~YZ008	650W	2 台	氧化锆切削
8	烧结炉	YZ009~YZ010	2000W	2 台	烧结结晶，电能
9	烤瓷炉	YZ011~YZ012	2000W	2 台	烤瓷，电能
10	喷砂机	YZ013	10W	1 台	喷砂打磨
11	手持打磨机	YZ014~YZ019	RPM 35000	6 台	打磨
12	超声波清洗机	YZ020	容积 1L	1 台	清洗，电能
13	蒸汽清洗机	YZ021~YZ022	容积 18L	2 台	模型清洗，电能
14	3D 金属打印机	YZ023	2500W	1 台	打印金属内冠
15	空气压缩机	YZ024~YZ025	1500W	2 台	提供压缩空气

5、原辅料及能源消耗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见下表。

表 2-4 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单位	消耗量	备注	
1	全瓷义齿	石膏	kg/a	3000	粉状，用于制作模型
2		磨头	kg/a	6	不规则圆柱，用于车金车瓷
3		二氧化锆瓷块	kg/a	400	块状，全瓷内冠
4		瓷粉	kg/a	20	粉状，用于上瓷
5		釉膏	kg/a	5	膏状，用于上釉
6		金刚砂	kg/a	50	粉状，用于喷砂
7		抛光蜡	kg/a	3	膏状，用于抛光
8	金属烤瓷 义齿	石膏	kg/a	1000	粉状，用于制作模型
9		磨头	kg/a	2	不规则圆柱，用于车金车瓷
10		金属合金粉	kg/a	100	用于制造金属义齿内冠材料
11		氮气	kg/a	15	保护气体，提升金属打印质量

12	Op 膏	kg/a	6.7	膏状，用于遮色
13	瓷粉	kg/a	6.7	粉状，用于上瓷
14	釉膏	kg/a	1.7	膏状，用于上釉
15	金刚砂	kg/a	16.7	粉状，用于喷砂
16	抛光蜡	kg/a	1	膏状，用于抛光
17	水	m ³ /a	198.44	市政供水
18	电	kWh/a	60000	市政供电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1) 石膏：主要化学成分为硫酸钙(CaSO₄)的水合物，是一种用途广泛的工业材料和建筑材料，可用于水泥缓凝剂、石膏建筑制品、模型制作、医用食品添加剂、硫酸生产、纸张填料、油漆填料等。

(2) 二氧化锆瓷块：二氧化锆（化学式：ZrO₂）是锆的主要氧化物，通常状况下为白色无臭无味晶体，难溶于水、盐酸和稀硫酸。化学性质不活泼，且具有高熔点、高电阻率、高折射率和低热膨胀系数的性质，使它成为重要的耐高温材料、陶瓷绝缘材料和陶瓷遮光剂。该材料无细胞毒性，对人体无毒性，无致敏性，对皮肤无刺激性。

(3) 金属合金粉：用于 3D 金属打印的金属合金粉末，主要有纯钛、钛合金、钴合金、贵金属合金等不同类型用于医疗器械制作的金属粉末材料。

(4) 瓷粉：主要成分是长石、高岭土、石英、助溶剂、着色剂和荧光剂等。是制作金属烤瓷牙、全瓷牙的主要材料。其制作的修复体颜色美观，强度高，硬度大，耐磨损，无毒，化学性能稳定等特点，广泛应用口腔临床修复中。

(5) 釉膏：以石英、长石、硼砂、粘土等为原材料制成的物质，加水稀释后，涂在瓷器、陶器的表面，烧制成有玻璃光泽。

(6) OP 膏：是一种金瓷结合剂，金瓷结合剂是根据加工对象不同而采用不同的金属粉末，主要成分为 SiO₂、Al₂O₃、CaO、Na₂O、颜料等。它是一种 3-5 微米的超细颗粒，能精密地与各种烤瓷金属结合，涂在金属上经高温烧结后能与金属产生超强的结合力。

(7) 抛光蜡：用于产品表面的抛光，别名抛光膏、抛光皂等。抛光蜡的重要成份：以高档脂肪酸与高档脂肪醇天生的酯类为重要成份、来源于动植物的自然蜡如鲸蜡、蜂蜡、羊毛蜡、巴西棕榈蜡、小烛树蜡、木蜡芬芳蜡；或以碳氢化合物为重要成份的矿物性的自然蜡如液体白蜡，凡士林、白蜡、微晶蜡、白蜡、褐煤蜡等。

6、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不在厂区食宿，年工作 300 天，单班昼间 8 小时工作制。

7、水平衡

(1) 给水

本项目用水主要包括生活用水、调制用水、水磨用水、超声波清洗用水及蒸汽清洗用水，由市政管网统一供给。

①生活用水：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均不在厂区食宿。参照《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50015-2019），用水量按 50L/人·d 计，年工作 300 天，则新鲜用水量约为 0.5m³/d（150m³/a）。

②调制用水：项目石膏、瓷粉、釉膏、Op 膏均需用水调制使用，其中石膏与水配比约 4:1，瓷粉、釉膏、Op 膏与水配比约 1:1，项目使用石膏用量约 4000kg/a，瓷粉、釉膏、Op 膏用量约 40.1kg/a，则项目调制用水约 1.04m³/a。

③水磨用水：本项目部分石膏模型需要通过水磨机对其形状进行打磨修整。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有 1 台水磨机，水磨修整工序用水量约为 1L/min，水磨修整工序的工作时间为 2h/d，则水磨用水使用量约为 0.12m³/d（36m³/a）。

④超声波清洗用水：义齿在上 OP 膏/釉前需进行超声波清洗，本项目设有 1 台超声波清洗机，清洗槽额定用水量为 1L，在使用过程中每天更换 2 次用水，则超声波清洗用水量为 0.002m³/d（0.6m³/a）。

⑤蒸汽清洗用水：项目设有 2 台蒸汽清洗机（电能），用于在质检消毒前产生高温高压蒸汽喷洗义齿然后高温热风烘干。蒸汽清洗用水转变为蒸汽，部分蒸汽冷凝后进入蒸汽清洗机的收水台后循环使用，循环过程中受热变为蒸汽或热风烘干过程中全部耗散，不产生废水。蒸汽清洗机有效水容积为 18L/台，每 1 日补充一次，则超声波清洗用水量为 0.036m³/d（10.8m³/a）。

(2) 排水

本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水磨废水和超声波清洗废水。生产用水中调制用水进入物料或挥发损失，蒸汽清洗用水使用过程中全部耗散，不产生废水。

①生活污水：本项目生活污水按 0.8 计，则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0.4\text{m}^3/\text{d}$ ($120\text{m}^3/\text{a}$)。

②水磨废水：本项目水磨废水排放系数取 0.9，则水磨废水排放量为 $0.108\text{m}^3/\text{d}$ ($32.4\text{m}^3/\text{a}$)。

③超声波清洗废水：本项目超声波清洗废水排放系数取 0.9，则超声波清洗废水排放量为 $0.0018\text{m}^3/\text{d}$ ($0.54\text{m}^3/\text{a}$)。

项目水磨废水和超声波清洗废水经项目设置的 0.2m^3 沉淀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同进入园区化粪池，再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项目水平衡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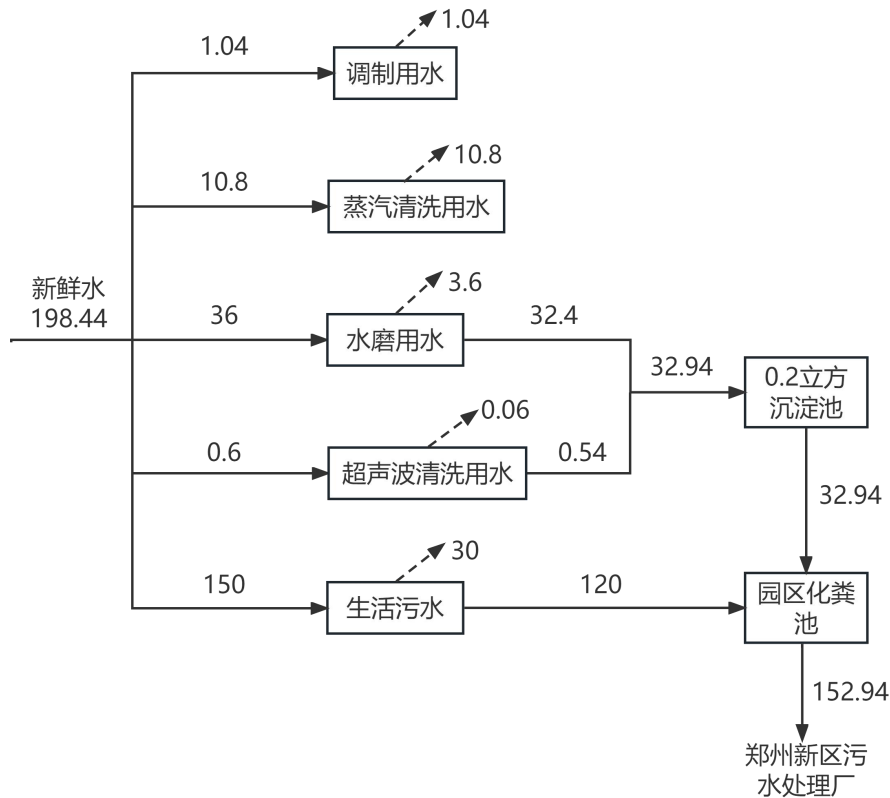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水平衡图 (m^3/a)

8、周围环境概况及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河南省郑州市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航海东路第二十五大街联东 U 谷 22 栋 4 楼。项目四周均为联东 U 谷园区厂房，四周入驻企业情况见下表。

表 2-5 项目四周入驻企业情况一览表

序号	与项目位置关系	楼栋号	入驻企业名称	基本情况
1	东北	19#	河南君卡实业有限公司	仓库、办公
2	北	20#	河南省金鼎医药有限公司	仓库、办公
3	西	21#	河南新之林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设备制造、办公
4	项目所在楼栋	22#1~3 层	河南万昌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仓库、办公
5		22#4 层	郑州优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义齿加工、办公
6	东	23#	郑州燃衡商贸有限公司	仓库、办公
7	东南	28#	河南建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仓库、办公
8	南	29#	河南大参林连锁药店有限公司	仓库、办公

项目最近敏感点为东北侧 300m 处的吴庄村。项目周围环境概况详见附图 2。

本项目租赁联东 U 谷 22 栋 4 层整层建设，公司大门位于楼层西侧，进门后根据生产、办公需要呈环形分隔为不同功能用房。项目厂区总体功能分区明确，办公与生产分区布设，厂房内结合生产功能进行分区，使操作方便流畅，总体布局较为合理。项目厂区布置见附图 3。

1、施工期

项目租赁已有闲置厂房进行建设，项目施工期主要是设备安装调试等，不涉及土建施工，对周边环境影响有限，本次环评不再对项目施工期进行分析。

2、运营期工艺流程

(1) 全瓷义齿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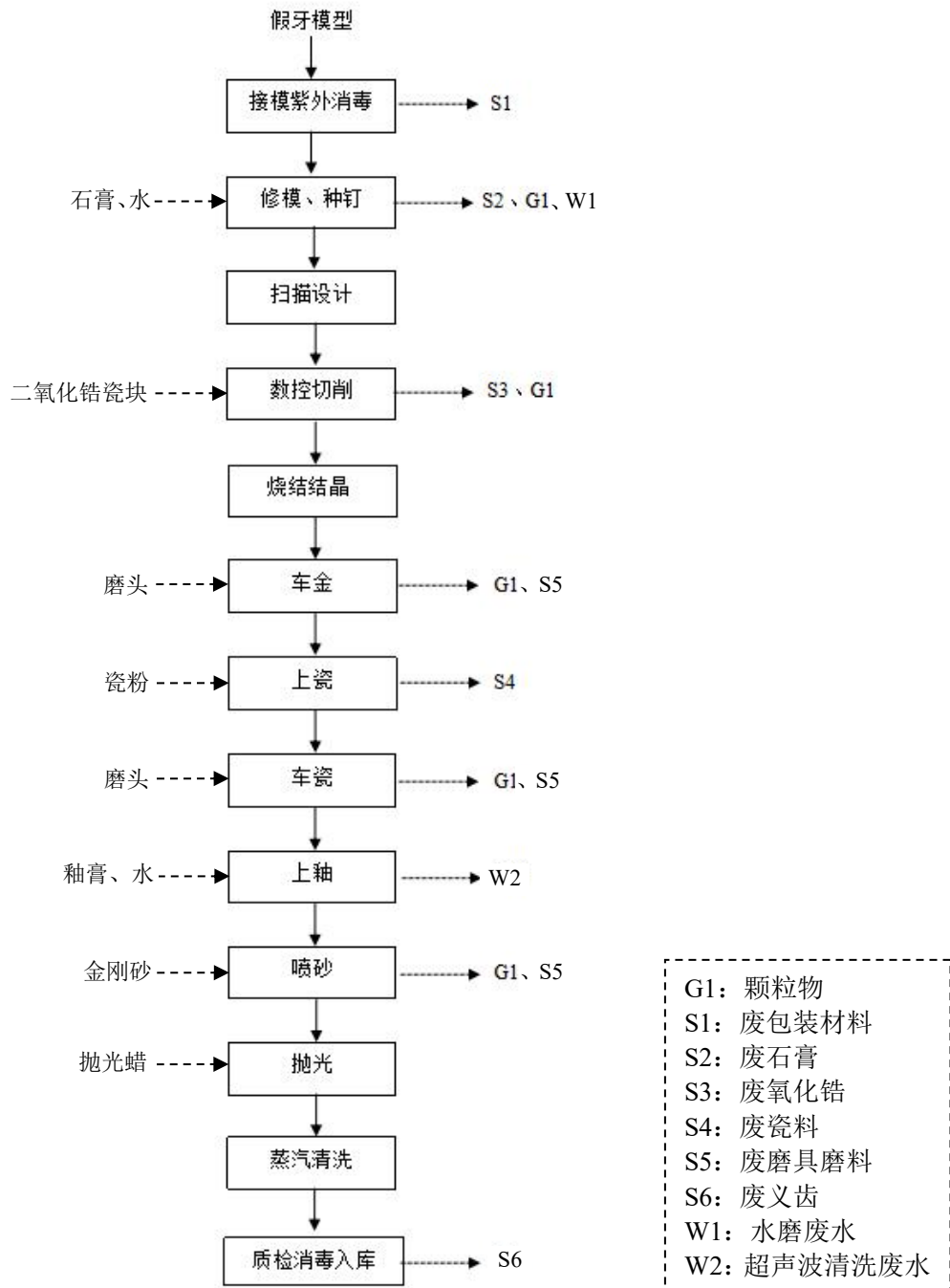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全瓷义齿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说明：

1) 接模紫外消毒：工作人员将门诊提供的假牙模型进行分类登记，根据假牙模型的情况，判断是否符合制作条件。不符合条件的模型返回门诊，符合条件的模型进行紫外消毒处理，将模型放入紫外消毒柜进行消毒 15min，紫外灯使用的 LED 光源，不含汞。此过程会产生废包装材料（S1）。

2) 修模、种钉：先使用石膏修整机（水磨）将假牙模型四周及底部修平，该过程为水磨修整，不会产尘。再使用石膏修整机（锯切），将假牙模型内侧多余部分除去，然后用种钉内磨机将假牙模型内侧打磨平整，形成马蹄形，并对模型进行种钉，钉必须打在假牙模型底部正中，每颗钉必须插到底部；然后制作假牙模型的石膏底座，使用电子秤人工称量约 100g/颗义齿的石膏粉倒入搅拌杯（称量、投料均为人工精细化操作，单次使用石膏粉量很少，产尘量可忽略不计），再按调配比例（石膏：水=100g：25mL）加入适量清水，最后放入真空搅拌机搅拌 30s（真空搅拌机为真空密闭搅拌设备，搅拌过程中不会产生尘），制成石膏液倒入复位底盒中，将假牙模型插入复位底盒中，待石膏自然干燥后取出。用手持打磨机修整基牙，修出牙颈部肩台线和根部形态；用液体石膏将义齿模型固定在合架上，确认完好后送入下一工序。修模过程会产生废石膏（S2）、水磨废水（W1）及颗粒物废气（G1）。

3) 扫描设计：将义齿模型放入扫描仪托盘，根据系统提示将义齿模型扫描到计算机并设计方案，获得义齿设计加工文件。

4) 数控切削：根据义齿设计加工文件，利用氧化锆切削机数控切削二氧化锆瓷块（干式切削，不使用切削液），此工序会产生废氧化锆（S3）及颗粒物废气（G1）。

5) 烧结结晶：数控切削完成的义齿半成品送入烧结炉内（用电加热）进行高温热处理，烧结温度约 1000°C，烧结时间约 8 小时。烧结完成后送入下一工序。烧结过程主要是对义齿半成品氧化锆瓷块高温处理，仅涉及瓷块硬度的增强，不

发生化学反应，仅为物理性能改变，无废气外排。

6) 车金：对烧结完成的半成品义齿进行车金处理，用手持打磨机打磨光滑、平整，直到能与模型匹配，此工序会产生颗粒废气（G1）和废磨具磨料（废磨头，S5）。

7) 上瓷：将瓷粉和水在调瓷板上调成液体混合物，水与粉料混合比例为 1:1，用上瓷笔在义齿表面涂抹后放入烤瓷炉中烘烤 4 分钟（电加热，约 700℃至 900℃），待自然冷却后进入下一道工序。此过程会产生废瓷料（S4）。

8) 车瓷：用手持打磨机打磨义齿，修整形态，此工序会产生颗粒废气（G1）和废磨具磨料（废磨头，S5）。

9) 上釉：先用超声波清洗机清洗掉义齿表面的浮尘，仅用自来水清洗，不使用清洗剂，该过程会产生超声波清洗废水（W2）。然后用上釉笔蘸取少量调制好的釉粉膏在义齿表面涂匀，送至烤瓷炉中烘烤 3 分钟（电加热，约 700℃至 900℃），待自然冷却后送入下一个工序。

10) 喷砂：将义齿放入喷砂机用金刚砂对义齿内冠进行喷砂作业，去除残留物，增加内表面摩擦力。此过程会产生颗粒物废气（G1）和废磨具磨料（废金刚砂，S5）。

11) 抛光：利用手持抛光轮加上抛光蜡把义齿表面磨亮，不涉及废气排放。

12) 蒸汽清洗：使用蒸汽清洗机将抛光后的义齿喷洗干净，蒸汽清洗机是通过高温（电能）加热新鲜水至 120℃产生的水蒸气加快污垢面分子的运动速度，通过破坏它们之间的结合力，来达到消除各种顽固污渍的目的。

13) 质检消毒入库：产品经质量检验后（主要针对义齿的外形、质量及尺寸进行人工检验），合格产品放入紫外消毒柜消毒，最后将成品义齿及配套的义齿石膏模型入库销售，不合格产品返回至审模部由质检员判断是否能回收利用，若能回收利用则返回相应部门重新加工，若不能回收利用则作为不合格义齿（S6），集中收集在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至物资回收单位。

(2) 金属烤瓷义齿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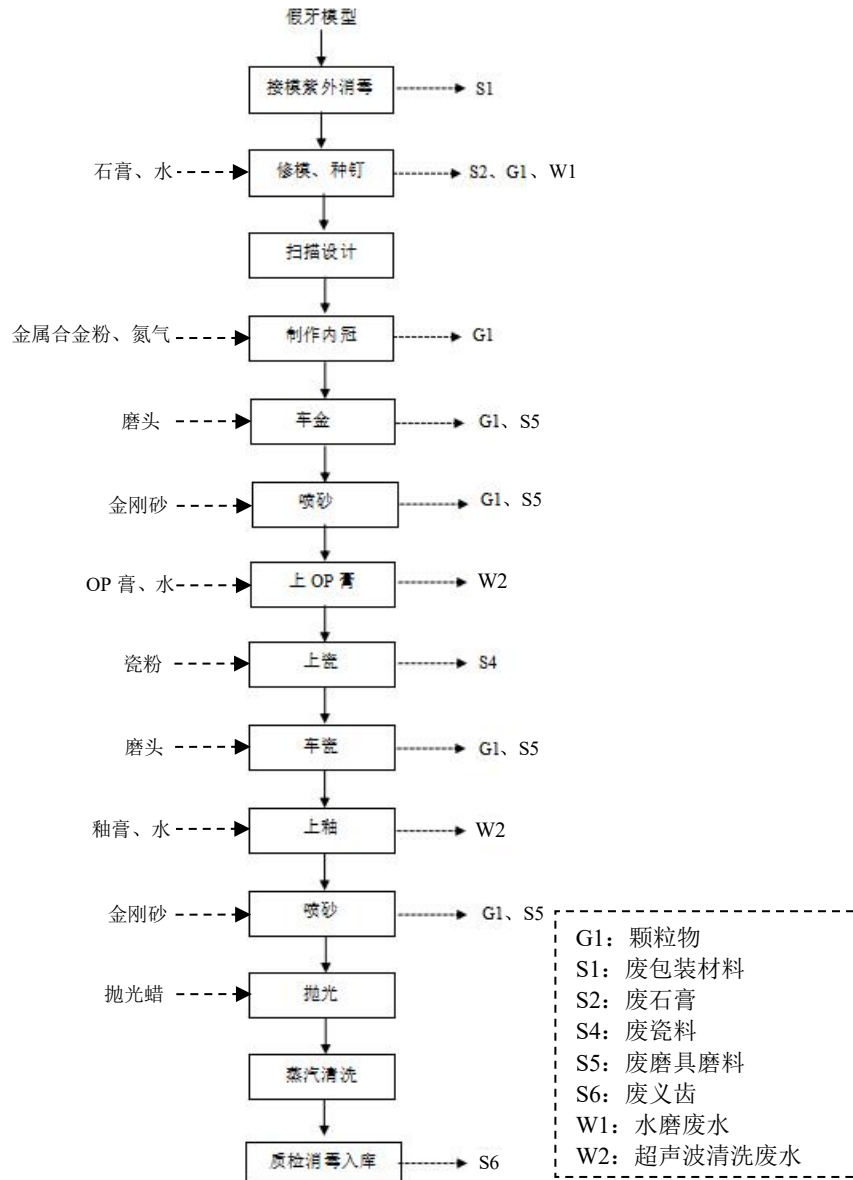


图 2-3 项目金属烤瓷义齿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 1) 接模紫外消毒：与全瓷义齿生产工艺相同，不再赘述。
- 2) 修模、种钉：与全瓷义齿生产工艺相同，不再赘述。
- 3) 扫描设计：与全瓷义齿生产工艺相同，不再赘述。
- 4) 制作内冠：根据义齿设计加工文件，给 3D 金属打印机装上金属合金粉末进行激光打印，采用激光将金属粉末烧结堆积成设计好的形状，打印出来即为固态义齿内冠，然后采用烧结炉进行热处理（热源为电源），加强其硬度。此工序

会产生颗粒物废气（G1）。

5) 车金：与全瓷义齿生产工艺相同，不再赘述。

6) 喷砂：与全瓷义齿生产工艺相同，不再赘述。

7) 上 OP 膏：先使用超声波清洗机对半成品义齿表面进行清洗，仅用自来水清洗，不使用清洗剂，该过程会产生超声波清洗废水（W2）。而后使用 OP 膏笔在义齿表面涂上一层薄薄的 OP 膏用于遮盖金属色，然后在烤瓷炉中电加热至 600°C 进行烘烤，待自然冷却之后进入下一道工序。

8) 上瓷：与全瓷义齿生产工艺相同，不再赘述。

9) 车瓷：与全瓷义齿生产工艺相同，不再赘述。

10) 上釉：与全瓷义齿生产工艺相同，不再赘述。

11) 喷砂：与全瓷义齿生产工艺相同，不再赘述。

12) 抛光：与全瓷义齿生产工艺相同，不再赘述。

13) 蒸汽清洗：与全瓷义齿生产工艺相同，不再赘述。

14) 质检消毒入库：与全瓷义齿生产工艺相同，不再赘述。

3、运营期产污环节

项目运营期产污环节见下表所示。

表 2-6 项目运营期产污环节一览表

类别	产污工序	污染物代码	主要污染物
废气	修模、车金、车瓷、数控切削、 喷砂、金属打印工序	G1	颗粒物
废水	水磨工序	W1	水磨废水
	超声波清洗工序	W2	超声波清洗废水
	职工生活	/	生活污水
噪声	生产设备等机械设备	/	机械噪声
固废	拆包工序	S1	废包装材料
	石膏模型制作、修整工序	S2	废石膏
	数控切削工序	S3	废氧化锆
	上瓷工序	S4	废瓷料
	车金、车瓷、喷砂工序	S5	废磨具磨料

	质检工序	S6	废义齿
	废气处理	/	除尘器收尘
	职工生活	/	生活垃圾
	注：本项目生产设备定期交由专业设备公司进行维护维修，生产过程不产生危险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p>项目建设地点位于联东 U 谷(全称为“联东 U 谷·郑州经开国际企业港项目”) 22 栋 4 楼。郑州联东实业有限公司联东 U 谷·郑州经开国际企业港项目位于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航海东路以北、经开第二十五大街以西，《郑州联东实业有限公司联东 U 谷·郑州经开国际企业港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表》已于 2014 年 7 月 9 日由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以“郑经环建[2014]14 号”予以批复，该项目于 2018 年 3 月进行了自主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已进行公示，园区环保手续文件见附件 5。</p> <p>①园区准入条件</p> <p>联东 U 谷·郑州经开国际企业港项目主要入驻企业类型为汽车零部件、电子信息、精密装备加工、生物医药、食品加工。其中 6#、16#、35#楼为食品加工，位于园区最东侧；紧邻食品加工厂房的为生物医药车间，共 10 栋，分别为 7#、15#、17#、25#、26#、34#、36#和 37#楼；再往西侧为电子信息、汽车零部件和精密装备加工，电子信息产品加工车间 7 栋，分别为 8~14#楼；汽车零部件和精密装备加工车间 15 栋，分别为 18~24#、27~33#、39#楼；园区最北侧为定制区，共 5 栋，为 1#~5#楼。企业办公楼为 38#楼，位于园区南侧，紧邻南侧大门。</p> <p>根据园区环境质量现状、环境敏感因素、工业企业现状，园区各类入驻企业要求如下：限制高耗能、高污染的建设项目。</p> <p>1) 禁止入驻新建国家产业政策限制、淘汰类的建设项目；鼓励轻污染的建设项目；</p> <p>2) 食品加工区：企业限制入驻含发酵工艺、化学加工工艺等污染大的企业入驻；禁止入驻年加工 25 万吨以上的粮食及饲料加工企业；禁止入驻年加工油料 30 万吨以上的制油企业和年加工 10 万吨以上的精炼加工企业；考虑今后入驻企</p>		

业较多，园区给水设施能够满足日常需要，禁止制糖企业、年加工 10 万吨以上的水产品加工企业、年加工 20 万吨以上乳制品加工企业、酒类及酒精饮料制造中的原酒制造企业和果汁原汁生产企业入驻；禁止味精、柠檬酸、赖氨酸、淀粉及淀粉糖等调味品发酵制品企业入驻；禁止入驻采用化学方法去皮的水果类罐头制造企业。为降低对其他食品加工企业的影响，禁止入驻屠宰类和肉禽加工类企业；

3) 生物医药区：可入驻医药分装、复配的加工企业，禁止入驻利用生物体、生物组织等制造医药的企业入驻；

4) 汽车零部件区：禁止金属零部件生产中含有铸造工艺的项目和金属表面处理行业中的电镀喷漆项目入驻，禁止非金属零部件生产中涉及制革、毛皮鞣制工艺或含有人造革、发泡胶等涉及有毒原材料的项目入驻；为降低对东侧生物医药企业的影响，建议将大气污染相对大的项目放置在场区西侧。

5) 精密装备加工区：入驻来件组装加工企业，不入驻装备零部件加工及涉及电镀喷漆的企业；为降低对东侧生物医药企业的影响，建议将大气污染相对大的项目放置在场区西侧。

6) 电子信息加工区：入驻企业均为电子配件组装类；为降低对东侧生物医药企业的影响，建议将大气污染相对大的项目放置在场区西侧。

7) 定制区紧邻食品和生物医药的区域禁止入驻含有喷漆、焊接等排放大气污染物的项目。

相符性分析：本项目位于联东 U 谷园区 22 栋 4 层，属于联东 U 谷规划的汽车零部件区和精密装备加工区，本项目主要为义齿加工制造，不属于“两高”项目、淘汰类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不涉及电镀喷漆，周边企业多为仓库、办公和设备制造，项目主要产污为颗粒物排放，经集气措施+袋式除尘器+高于楼顶排气筒处理后可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故本项目符合园区入驻条件。

②依托园区公用工程

1) 给排水

园区用水由郑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市政自来水管网供应，从航海东路的市政供水管道引入 2 根 DN200 给水管，在区块内形成环状管道，供给项目用水。

园区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进入市政雨水管网；收集的生活污水经园区内的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最终排入贾鲁河。园区内已建成 3 个化粪池，分别位于 5#楼（100m³）、36#楼（100m³）、38#楼（12m³），尚有充足余量，可满足项目废水处理需求。

2) 供电

园区用电由市政电网供应，在厂区内临近电网电源引入位置一侧设置两台 10kV 环网柜，两台均为 1 进 5 出。变压器总装机容量为 6980kw，箱变按区域配置，安装位置靠近供电区域中心，能够满足项目供电需求。

3) 供暖

园区不设置锅炉，供暖采用分体空调。项目入驻后采用分体空调供暖。

③项目厂房使用说明

河南万昌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郑州联东实业有限公司签订联东 U 谷·郑州经开国际企业港（二期）22 号楼的房屋购买协议取得该栋楼房的使用权。2023 年 7 月郑州优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与河南万昌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租赁联东 U 谷·郑州经开国际企业港（二期）22 号楼 4 层用于本项目建设，租赁合同见附件 3。本项目使用厂房的归属权为河南万昌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其现状为闲置厂房，根据郑州联东实业有限公司的土地使用证（见附件 4），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租赁联东 U 谷 22 栋 4 楼空置厂房建设，不存在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					
	根据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原则，本项目所在区域为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本次评价引用郑州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2022年郑州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的有关数据，详见下表。					
	表 3-1 2022 年郑州市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数据统计表（单位$\mu\text{g}/\text{m}^3$）					
	监测因子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标准值	超标倍数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8	60	0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27	40	0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77	70	0.1	超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45	35	0.29	超标
	CO	第 95 百分位数 24 小时平均浓度(mg/m^3)	1.3	4	0	达标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的第 90 百分位数	178	160	0.11	超标
由上表可知，项目所在区域 SO ₂ 、NO ₂ 、CO 可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限值，PM ₁₀ 、PM _{2.5} 、O ₃ 超标，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域。						
近期河南省和郑州市发布了《河南省 2023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郑州市 2023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等一系列大气污染防治政策，通过实施工业炉窑清洁能源替代、推进产业集群升级改造、持续优化产业布局、加快新能源车辆替代、大力推进大宗货物清洁运输、加强涉 VOCs 企业综合治理等一系列措施，将不断改善区域环境空气质量。预计随着大气污染防治政策的实施，将达到《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郑州市大气环境质量限期达标规划的通知》（郑政文〔2020〕14 号）文中的阶段性规划目标。						

2、地表水环境现状

本项目废水经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最终排入贾鲁河。根据水体功能区划，贾鲁河应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本次评价引用郑州市政务服务网公布的国控断面水质监测通报中 2022 年 1 月~2022 年 12 月贾鲁河中牟陈桥断面水质监测结果，监测数据见下表。

表 3-2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一览表

断面名称	监测时间	COD	NH3-N	TP	水质类别
贾鲁河中牟陈桥断面	2022 年 1 月	/	0.67	0.132	IV 类
	2022 年 2 月	25	0.42	0.145	IV 类
	2022 年 3 月	26	1.06	0.154	IV 类
	2022 年 4 月	/	/	/	/
	2022 年 5 月	25	0.29	0.26	IV 类
	2022 年 6 月	27	0.35	0.175	IV 类
	2022 年 7 月	26	0.94	0.16	IV 类
	2022 年 8 月	25	0.31	0.19	IV 类
	2022 年 9 月	/	/	/	/
	2022 年 10 月	25	1.49	0.11	IV 类
	2022 年 11 月	17	0.49	0.17	IV 类
	2022 年 12 月	17	0.49	0.17	IV 类
范围值		17-27	0.29-1.49	0.11-0.26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V 类标准		30	1.5	0.3	/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

由上表可知，2022 年 1 月~2022 年 12 月贾鲁河中牟陈桥断面常规监测数据 COD、氨氮、TP 监测值均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28-2002）IV 类标准要求。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声环境功能区分类，本项目周围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项目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

指南》（污染影响类）要求，无需开展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4、生态环境

项目租赁河南省郑州市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航海东路第二十五大街联东U谷22栋4楼闲置厂房建设，不新增用地，项目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因此无需进行生态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5、地下水、土壤环境

项目租赁河南省郑州市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航海东路第二十五大街联东U谷22栋4楼闲置厂房建设，不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因此，不开展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现场踏勘，项目厂界外周边50米范围内不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厂界外500m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和文物古迹等需要特殊保护的环境敏感对象；厂界外500m范围内不存在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项目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区域环境特征和建设项目污染特征，确定本次评价环境保护目标如下：

表 3-3 项目周边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保护目标	坐标/°（经纬度）		性质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经度	纬度					
吴庄村	113.84654403	34.72832540	居住	环境空气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类区域	东北	300

污染类型	执行标准或政策文件	污染因子	标准限值
废气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	颗粒物	有组织 (20m 高排气筒, 未高于周边建筑 5m 以上, 排放速率严格 50%执行)排放速率 2.95kg/h, 排放限值 120mg/m ³ ; 无组织排放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mg/m ³
	《郑州市 2019 年工业企业深度治理专项工作方案》(郑环攻坚(2019) 3 号)	颗粒物	所有排气筒颗粒物排放浓度 ≤ 10mg/m ³
废水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	COD	500mg/L
		BOD ₅	300mg/L
		SS	400mg/L
	郑州市新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COD	520mg/L
		BOD ₅	260mg/L
		SS	380mg/L
		NH ₃ -N	58mg/L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	噪声	昼间≤60dB(A)、夜间≤50dB(A)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采用专门库房暂存, 其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总量控制指标	<p>一、总量计算过程</p> <p>1、本项目排放的废气污染物为颗粒物, 不涉及总量控制因子。</p> <p>2、项目生产废水排放量为 32.94m³/a, 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20m³/a, 则项目废水总排放量为 152.94m³/a。项目生产废水先经 0.2m³ 沉淀池处理后, 再与生活污水一同进入园区化粪池, 然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其中 COD、氨氮为总量控制因子, 计算排放总量如下所示:</p> <p>(1) 出厂界总量排放情况计算</p> <p>COD 排放量=废水排水量×出厂界浓度=152.94m³/a×260mg/L×10⁻⁶ ≈</p>		

0.0398t/a;

氨氮排放量=废水排水量×出厂界浓度=152.94m³/a×20mg/L×10⁻⁶≈
0.0031t/a。

(2) 进外环境总量排放情况计算

本项目废水经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后排入外环境，出水浓度执行《贾鲁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908-2014)中郑州市区排放限值要求：COD≤40mg/L、氨氮≤3mg/L。

COD 排放量 = 废水排水量 × 出厂界浓度
=152.94m³/a×40mg/L×10⁻⁶≈0.0061t/a;

氨氮排放量 = 废水排水量 × 出厂界浓度
=152.94m³/a×3mg/L×10⁻⁶≈0.0005t/a。

因此，本项目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 0.0061t/a、氨氮: 0.0005t/a。

二、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为颗粒物，不涉及总量控制因子。

本项目废水排水总量为 152.94m³/a，新增主要污染物：COD 0.0061t/a、氨氮 0.0005t/a，需进行等量替代。

综上，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建议指标为 COD 0.0061t/a、氨氮 0.0005t/a。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
环境
保护
措施

项目租赁已有闲置厂房进行建设，项目施工期主要是设备安装调试等，不涉及土建施工，项目施工期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因此，本次评价不再提出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一、废气对环境的影响分析

1.1 源强核算、治理措施及达标排放分析

根据工程分析可知，项目主要产尘工序为修模、车金、车瓷、数控切削、喷砂、金属打印工序。项目金属打印工序产生的颗粒物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的“33-37，431-434 机械行业系数手册”中粉末冶金-混粉成形和烧结工艺颗粒物产生系数为 0.205 千克/吨-原料；数控切削产生的颗粒物参考《排污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的“33-37，431-434 机械行业系数手册”中下料-锯床、砂轮切割机切割工艺颗粒物产污系数 5.30kg/t-原料；修模、车金、车瓷、喷砂工序产生的颗粒物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的“33-37，431-434 机械行业系数手册”中预处理-抛丸、喷砂、打磨、滚筒打磨工艺颗粒物产生系数为 2.19 千克/吨-原料，同时考虑项目加工材质硬度较低，产尘系数取 2 倍值，即 4.38 千克/吨-原料。

集气措施：项目喷砂、金属打印、数控切削设备均为密闭箱体全自动化机械加工设备，生产过程产生的颗粒物经设备自带排气系统排入集气管道，该过程未收集粉尘可忽略不计，废气收集效率按 100% 计；项目修模、车金、车瓷工序均为封闭厂房内手持设备精细化加工，因项目加工义齿很小，拟在每个操作台工位下方设置直径为 5cm 的圆形吸风口抵近集气，收集效率以 80% 计。

根据项目设计生产工况、各工序产尘系数结合集气效率，计算项目颗粒物产生情况详下表。

表 4-1 项目废气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

产污工序	原料使用量 t/a	源强 kg/t-原料	收集效率	工作时长 h/a	有组织废气（颗粒物）		无组织废气（颗粒物）	
					产生量 kg/a	产生速率 kg/h	产生量 kg/a	产生速率 kg/h
修模	4	4.38	80%	500	14.016	0.028	3.504	0.007
数控切削	0.4	5.3	100%	1000	2.120	0.002	0	0
车金	0.5	4.38	80%	1000	1.752	0.002	0.438	4.38×10 ⁻⁴

车瓷	<u>0.0267</u>	<u>4.38</u>	<u>80%</u>	<u>500</u>	<u>0.094</u>	<u>0.000</u>	<u>0.023</u>	<u>4.68×10⁻⁵</u>
喷砂	<u>0.0667</u>	<u>4.38</u>	<u>100%</u>	<u>500</u>	<u>0.292</u>	<u>0.001</u>	<u>0</u>	<u>0</u>
金属打印	<u>0.1</u>	<u>0.205</u>	<u>100%</u>	<u>1000</u>	<u>0.021</u>	<u>0.000</u>	<u>0</u>	<u>0</u>
合计					<u>18.295</u>	<u>0.033</u>	<u>3.965</u>	<u>0.007</u>

治理措施：为降低项目废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本项目生产时门窗密闭，各产尘工序通过集气措施（生产设备密闭集气或操作台工位下方设置集气口）收集粉尘后汇入吸风管道（设计风机风量为4000m³/h），送入1台袋式除尘器（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的“33-37，431-434机械行业系数手册”中袋式除尘工艺末端治理效率，按95%计）净化处理后由楼顶1根20m高排气筒（DA001）排放。项目废气污染物产排情况详见下表：

表 4-2 项目废气污染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种类	废气量 (m ³ /h)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产生量 (kg/a)	产生速率 (kg/h)	产生浓度 (mg/m ³)	治理工艺	是否为可行技术	治理效率 (%)	排放量 (kg/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项目产尘工序	有组织	4000	18.295	0.033	8.25	袋式除尘	是	95	0.915	0.002	0.41
	无组织	/	3.965	0.007	/	/	/	/	3.965	0.007	/

由上表可知，项目废气经处理后有组织排放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要求（20m高排气筒，未高于周边建筑5m以上，排放速率严格50%执行，排放速率≤2.95kg/h，排放限值120mg/m³），同时满足《郑州市2019年工业企业深度治理专项工作方案》（郑环攻坚〔2019〕3号）文件要求（所有排气筒颗粒物排放浓度≤10mg/m³）。

1.2 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

本项目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4-3 项目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污染源名称	污染物	类型	排气筒底部中心坐标		排气筒参数			
			经度	纬度	高度	内径	温度	风量
DA001	颗粒物	一般排放口	113.84201399	34.72433372	20m	0.35m	常温	4000m ³ /h

1.3 废气自行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等文件要求，本项目废气自行监测方案见下表。

表 4-4 项目废气自行监测计划一览表

监测点位	污染物	监测频率	执行排放标准
DA001	颗粒物	1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同时执行《郑州市2019年工业企业深度治理专项工作方案》（郑环攻坚〔2019〕3号）文件要求
厂界	颗粒物	1次/年	

1.4 非正常工况

本项目非正常工况主要为废气处理装置故障，最不利情况下处理效率按0计算，废气非正常工况源强情况见下表。

表 4-5 非正常工况废气排放情况一览表

序号	排污口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速率/(kg/h)	非正常排放浓度/(mg/m ³)	单次持续时间/h	年发生频次/次	应对措施
1	DA001	废气治理措施故障	颗粒物	0.033	8.25	1	1	立即停止生产，待检修好后，恢复生产

1.5 污染防治设施可行性分析

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的“33-37，431-434 机械行业系数手册”中颗粒物高效治理技术推荐有袋式除尘，且袋式除尘是治理颗粒物的通用技术。根据前文工程分析，项目颗粒物经袋式除尘器净化处理后有

组织排放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要求，同时满足《郑州市 2019 年工业企业深度治理专项工作方案》（郑环攻坚〔2019〕3 号）文件要求，对周围环境空气影响较小。因此，项目产尘工序采用袋式除尘器治理措施可行。

1.6 废气排放的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位于大气环境质量不达标区，最近敏感点为东北侧 300m 处的吴庄村，随着郑州市近年来各项大气污染防治政策的逐步推进，区域环境空气质量逐渐好转。本项目产尘量很小，且各产尘工序废气均做到有组织收集，并采取了有效的污染治理措施，可达标排放。因此，项目废气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二、废水对环境的影响分析

2.1 废水源强核算

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水磨废水、超声波清洗废水和生活污水。项目水磨废水和超声波清洗废水经项目设置的 0.2m³ 沉淀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同进入园区化粪池，再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1）生产废水

根据前文水平衡分析可知，水磨废水排放量为 0.108m³/d（32.4m³/a），超声波清洗废水排放量为 0.0018m³/d（0.54m³/a），则项目外排生产废水约为 0.1098m³/d（32.94m³/a）。生产废水中主要污染物是石膏和少量杂质，污染因子表征为 COD、SS，类比同类项目废水水质，COD、SS 浓度取值分别为 50mg/L、200mg/L。常温下石膏和杂质在水中的溶解度较小，不易溶于水，项目在修整工作台下方设置 0.2m³ 沉淀池进行沉淀处理（COD 无去除效率、SS 去除效率约 60%）后排入园区化粪池处理。

(2) 生活污水

根据前文水平衡分析可知，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0.4\text{m}^3/\text{d}$ ($120\text{m}^3/\text{a}$)，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BOD₅、SS、氨氮，类比一般生活污水水质，各污染物浓度取值为 COD400mg/L、BOD₅200mg/L、SS250mg/L、NH₃-N25mg/L，经联动 U 谷园区化粪池处理（化粪池 COD 去除效率取值 20%、BOD₅ 去除效率取值 10%、SS 去除效率取值 30%、NH₃-N 无去除效率）后进入市政污水管道，最终进入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项目运营期废水污染物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4-6 项目运营期废水污染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类别	废水量	COD	BOD ₅	氨氮	SS	
生产废水处理前	32.94m ³ /a	50mg/L	/	/	200mg/L	
沉淀池处理效率	/	0	/	/	60%	
生产废水处理后	32.94m ³ /a	50mg/L	/	/	80mg/L	
生活污水	120m ³ /a	400mg/L	200mg/L	25mg/L	250mg/L	
混合废水处 理前	进口浓度	/	325mg/L	157mg/L	20mg/L	213mg/L
	排放量	152.94m ³ /a	0.0497t/a	0.0240t/a	0.0031t/a	0.0326t/a
园区化粪池去除效率	/	20%	10%	0	30%	
混合废水处 理后	出口浓度	/	260mg/L	141mg/L	20mg/L	149mg/L
	排放量	152.94m ³ /a	0.0398t/a	0.0216t/a	0.0031t/a	0.0228t/a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	/	500mg/L	300mg/L	/	400mg/L	
郑州市新区污水处理厂 进水水质要求	/	520mg/L	260mg/L	58mg/L	380mg/L	

由上表可知，项目废水经预处理后可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和郑州市新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2.2 废水处理措施及可行性分析

(1) 生活污水处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项目所在联东 U 谷园区内已建成 3 个化粪池，分别位于 5#楼 (100m^3)、36#楼 (100m^3)、38#楼 (12m^3)，尚有约 40%余量，完全可以满足项目废水处理需

求（152.94t/a）。根据前文项目废水污染物产排情况分析可知，项目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可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和郑州市新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因此，项目废水依托园区化粪池处理措施可行。

（2）生产废水处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项目生产废水水质比较简单，外排生产废水量仅为 $0.1098\text{m}^3/\text{d}$ （ $32.94\text{m}^3/\text{a}$ ），污染物主要为悬浮物（SS），悬浮物主要成分为石膏和杂质，在水中溶解度较小，不易溶于水，且颗粒较大，易沉降，项目生产废水拟设置 0.2m^3 沉淀池完全可以满足生产废水处理需求，沉淀处理后的生产废水与生活污水一同进入园区化粪池，再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项目生产废水量较小，且水质简单，经沉淀处理后能达标排放，该处理措施可行。

（3）项目废水进入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可行性分析

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建设地点位于中牟县姚集镇校庄村以东、黄坟村以西、郑民高速和堤里小清河以南、南干渠以北区域。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包括：原有王新庄污水处理厂收水服务区，并新增郑州国际物流园区和中牟组团、刘集组团区域，其面积共计 332.2km^2 。污水处理采用A²/O工艺，出水水质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18-2002）一级A标准，排放至堤里小清河，经由堤里小清河最终汇入贾鲁河。

①收水范围

本项目位于郑州市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航海东路第二十五大街联东U谷22栋4楼，处于该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内，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见附图7。

②处理规模

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设计总建设规模为100万 m^3/d ，其中一期为65万 m^3/d ，投资35.6亿元，已投入运行。本项目废水排放量约 $0.51\text{m}^3/\text{d}$ ，约占污水处理厂处

理能力的 0.00008%，项目废水排入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不会对其造成影响。

③进水水质

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污水进水水质要求为 COD520mg/L，BOD₅260mg/L，SS380mg/L，NH₃-N58mg/L，根据前文项目废水污染物产排情况分析可知，项目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可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及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的进水水质要求。

综上所述，项目位于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内，排水量较小，项目废水排入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不会对其造成影响。项目外排废水水质能够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及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要求，项目废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可行。

2.3 废水排放口基本情况

项目废水排放信息详见下表。

表 4-7 项目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一览表

废水类型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生活污水	COD、NH ₃ -N、BOD ₅ 、SS	排入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流量不稳定，但有周期性规律	TW001	依托园区化粪池	沉淀	依托园区总排放口（DW001）	是	企业排放口
生产废水	COD、SS	排入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流量不稳定，但有周期性规律	TW002	0.2m ³ 沉淀池+依托园区化粪池	沉淀	依托园区总排放口（DW001）	是	企业排放口

表 4-8 项目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mg/L)
1	DW001	113.842711	34.72318016	152.94 (仅本项目废水)	排入城市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工作期间	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	COD	40
									氨氮	3

表 4-9 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名称	排放限值 mg/L
DW001	COD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及 郑州市新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500
	BOD ₅		260
	SS		380
	NH ₃ -N		58

2.4 废水监测计划

因为本项目废水汇入园区化粪池预处理后依托园区总排口 DW001 排放，不具备单独监测条件，园区总排放口由园区管理单位根据监管要求进行自行监测，本项目不再单独进行监测。

三、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分析

本项目的噪声源主要来自石膏修整机、氧化锆切削机、喷砂机、3D 金属打印机、空气压缩机、风机等设备，噪声级在 70~90dB(A)之间。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降噪，噪声值可降低约 15dB(A)。项目主要噪声源及防治措施见下表。

表 4-10 本项目室内主要设备噪声源强情况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源源强 声压级 /dB(A)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 /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 /dB(A)	建筑物外噪声	
					X	Y	Z						声压级 /dB(A)	建筑物外距离
1	模型制作室	石膏修整机 1	70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	2	4	1	东	2	49	昼间 8h	26	23	1
								南	12.8	33		46	0	1
								西	38.4	23		66	0	1
								北	4	43		46	0	1
2	石膏修整机 2	75	3	4 : 5	1	东	3	50	26	24	1			
						南	12.3	38	46	0	1			
						西	37.4	29	66	0	1			
						北	4.5	47	46	1	1			
3	切削室	氧化锆切削机 1	85	1 7 : 5	3	1	东	17.5	45	66	0	1		
							南	13.8	47	46	1	1		
							西	22.9	43	66	0	1		
							北	3	60	26	34	1		
4	氧化锆切削机 2	85	1 7 : 5	4	1	东	17.5	45	66	0	1			
						南	12.8	48	46	2	1			
						西	22.9	43	66	0	1			
						北	4	58	26	32	1			
5	3D金属打印机	70	1 7 : 5	5	1	东	17.5	30	66	0	1			
						南	11.8	34	46	0	1			
						西	22.9	28	66	0	1			
						北	5	41	26	15	1			
6	喷砂机	80	1 1 : 5	3	1	东	11	44	46	0	1			
						南	13.3	43	46	0	1			
						西	29.4	36	66	0	1			
						北	3.5	54	26	28	1			
7	喷砂室	空气压缩机 1	90	1 1	4	1	东	11	54	46	8	1		
							南	12.8	53	46	7	1		
							西	29.4	46	66	0	1		
							北	4	63	26	37	1		
8	空气压缩机 2	90	1 1	5	1	东	11	54	46	8	1			
						南	11.8	54	46	8	1			
						西	29.4	46	66	0	1			
						北	5	61	26	35	1			

*注：以项目厂房东北角地面位置为项目空间坐标系零点，正西向为 X 轴正方向，正南向为 Y 轴正方向。

表 4-11 本项目室外主要设备噪声源强情况

序号	声源名称	声源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运行时段
		声压级/dB(A)		X	Y	Z	
1	风机	90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	12	8.5	4	昼间 8h

项目厂区周边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目标。根据本项目设备声源特征和声环境特征的特点，依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T2.4-2021）中推荐的点声源叠加模式和衰减模式，根据设备噪声强度，采用距离衰减模式分析该项目对声环境的影响。预测方法采用多声源至受声点声压级估算法，先用衰减模式分别计算出每个噪声源对某受声点的声压级。然后再叠加，即得到该点的总声压级。

①无指向性点声源的几何发散衰减公式：

$$L_p(r) = L_p(r_0) - 20 \lg(r/r_0)$$

式中： $L_p(r)$ ——距离噪声源 r 处的等效A声级值，dB(A)；

$L_p(r_0)$ ——距离噪声源 r_0 处的等效A声级值，dB(A)；

r ——预测点距噪声源距离，（m）；

r_0 ——源强外1m处。

②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等效声级贡献值（ L_{eqg} ）计算公式：

$$L_{eqg} = 10 \lg\left(\frac{1}{T} \sum_i t_i 10^{0.1L_{Ai}}\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Ai} —— i 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A声级，dB(A)；

T ——预测计算的时间段，s；

t_i —— i 声源在T时段内的运行时间，s。

项目各厂界噪声预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4-12 项目噪声源对各厂界影响预测结果

预测点	贡献值(dB (A))	昼间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东厂界	3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类, 昼间≤60dB (A)	达标
南厂界	36			达标
西厂界	26			达标
北厂界	42			达标

由上表预测结果可知,项目仅在昼间运营,四周厂界噪声预测值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要求,项目运营期间噪声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本项目噪声监测计划详见下表。

表 4-13 本项目噪声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四周厂界	等效连续声级 Leq (A)	建议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四、固体废物对环境的影响分析

根据工程分析可知,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为废包装材料、废石膏、废氧化锆、废瓷料、废磨具磨料、废义齿、除尘器收尘和生活垃圾。经类比同类项目固体废弃物的产生情况及物料衡算等方法,可知本项目的固体废弃物产生量如下:

4.1 固废废物产生源强分析

(1) 废包装材料

本项目原辅材料、样品一般均采用盒装、袋装等,拆包工序会产生各类废包装材料。项目年产4万颗义齿,废包装材料产生系数约5g/颗义齿,则废包装材料产生量约为0.2t/a。废包装材料属于一般固废,集中收集在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至物资回收单位。

(2) 废石膏

本项目石膏模型随成品义齿一同返回至客户端，但石膏制模、修模过程中会产生少量废石膏，其损失量约为使用量的 8%，项目年使用石膏量为 4t/a，则废石膏的产生量约为 0.32t/a。废石膏属于一般固废，集中收集在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无害化处置。

(3) 废氧化锆

项目全瓷义齿数控切削工序会产生一定量的废氧化锆，约占其使用量的 10%。本项目氧化锆原料用量为 0.4t/a，废氧化锆产生量为 0.04t/a。废氧化锆属于一般固废，集中收集在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至物资回收单位。

(4) 废瓷料

本项目上瓷工序会产生废瓷料，约占其使用量的 8%。本项目瓷粉用量为 0.0267t/a，废瓷料产生量约为 0.002t/a。废瓷料属于一般固废，集中收集在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无害化处置。

(5) 废磨具磨料

本项目车金、车瓷及喷砂工序会产生废磨具磨料（废磨头、废金刚砂），其更换量即为磨具磨料年使用量，则废磨具磨料产生量约 0.075t/a。废磨具磨料属于一般固废，集中收集在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至物资回收单位。

(6) 废义齿

本项目质检工序会产生不合格的废义齿，项目质检不合格率约 2%，项目年产 4 万颗义齿，均重按 14g/颗义齿计，则废义齿产生量约 0.011t/a。废义齿属于一般固废，集中收集在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至物资回收单位。

(7) 除尘器收尘

根据前文废气影响分析可知，项目除尘器收尘量约 0.017t/a，属于一般固废，集中收集在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无害化处置。

(8) 生活垃圾

项目职工为 10 人，均不在厂区食宿。每人生活垃圾产生量以 0.5kg/d 计，项目年工作 300 天，则该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5kg/d（1.5t/a），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理转运。

综上，本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产生、处置情况见下表。

表 4-14 运营期固体废物产生、处置情况汇总表

产生环节	固体废物名称	代码	固废属性	物理形态	产生量 (t/a)	处置措施	处置量 (t/a)	最终去向
拆包工序	废包装材料	<u>358-006-07</u>	一般固废	固态	<u>0.2</u>	集中收集至一般固废暂存间	<u>0.2</u>	定期外售至物资回收单位
数控切削工序	废氧化锆	<u>358-006-99</u>	一般固废	固态	<u>0.04</u>		<u>0.04</u>	
车金、车瓷、喷砂工序	废磨具磨料	<u>358-006-99</u>	一般固废	固态	<u>0.075</u>		<u>0.075</u>	
质检工序	废义齿	<u>358-006-99</u>	一般固废	固态	<u>0.011</u>		<u>0.011</u>	
制模、修模工序	废石膏	<u>358-006-46</u>	一般固废	固态	<u>0.32</u>		<u>0.32</u>	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无害化处置
上瓷工序	废瓷料	<u>358-006-99</u>	一般固废	固态	<u>0.002</u>		<u>0.002</u>	
废气处理	除尘器收尘	<u>358-006-66</u>	一般固废	固态	<u>0.017</u>		<u>0.017</u>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	固态/液态	<u>1.5</u>	垃圾桶收集	<u>1.5</u>	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4.2 固废影响分析

(1) 一般固体废物收集、贮存措施

建设单位拟利用厂区西北角 17m² 的杂物间作为一般固废暂存间，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并专人负责固体废物的收集、贮存，同时配合环保要求进行管理，可满足项目一般固废集中收集、暂存需求。

（2）生活垃圾收集、贮存措施

建设单位拟设置若干垃圾桶收集生活垃圾，定期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并进行无害化处置。

综上，采取以上固废治理措施后，项目固体废物能得到合理处置，不会产生二次污染问题，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五、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租赁郑州市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航海东路第二十五大街联东U谷22栋4楼闲置厂房建设，园区地面已全部硬化，不存在对地下水、土壤的污染途径。同时本项目废气主要为颗粒物，排放量很小，几乎不会对地下水、土壤环境造成影响。

六、生态影响分析

本项目租赁郑州市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航海东路第二十五大街联东U谷22栋4楼闲置厂房建设，不新增用地，周边生态系统主要为人工生态系统，项目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因此无需提出生态保护措施。

七、环境风险评价分析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本项目不存在附录B中的风险物质，项目原料、产品和生产工艺均不涉及有毒有害或易燃易爆物质，环境风险很小。

八、环保投资情况及“三同时”验收

本项目总投资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10万元，占总投资的10%。本项目主要环保设施投资估算见下表。

表 4-15 环保设施投资估算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拟采取的治理措施	投资 (万元)
废气治理	修模、车金、车瓷、数控切削、喷砂、金属打印工序	颗粒物	集气措施+袋式除尘器+楼顶 1 根 20m 高排气筒 (DA001) 处理后排放	6
废水治理	生产废水 (水磨废水、超声波清洗废水)	COD、SS	经 0.2m ³ 沉淀池沉淀处理后, 与生活污水一同依托园区化粪池处理, 然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0.5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SS、氨氮	依托园区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最终进入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
噪声治理	机械设备	设备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	2
固废治理	拆包工序	废包装材料	集中收集在一般固废暂存间, 定期外售至物资回收单位或交由环卫部门无害化处置	1
	数控切削工序	废氧化锆		
	车金、车瓷、喷砂工序	废磨具磨料		
	质检工序	废义齿		
	制模、修模工序	废石膏		
	上瓷工序	废瓷料		
	废气处理	除尘器收尘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理转运	0.5
合 计				10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DA001	颗粒物	集气措施+袋式除尘器+楼顶 1 根 20m 高排气筒 (DA001) 处理后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 同时满足《郑州市 2019 年工业企业深度治理专项工作方案》(郑环攻坚(2019) 3 号) 文件要求
	厂界			
地表水环境	DW001	COD、BOD ₅ 、SS、氨氮	生产废水先经 0.2m ³ 沉淀池处理, 再与生活污水一同依托园区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最终进入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和郑州市新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声环境	设备噪声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废包装材料、废氧化锆、 废磨具磨料 、废义齿、废石膏、废瓷料、除尘器收尘): 集中收集在一般固废暂存间, 定期外售至物资回收单位或交由环卫部门无害化处置; 生活垃圾: 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理转运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1) 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做到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认真落实评价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p> <p>(2) 建设单位应当在本项目实际污染物排放之前，按照国家排污许可有关管理规定要求及时申请排污许可管理手续；</p> <p>(3)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建设单位应在项目竣工后及时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p>

六、结论

郑州优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义齿加工制造项目符合郑汴新区总体规划和当地环境管理的要求，项目选址可行。在采取评价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以及充分落实评价建议的基础上，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建设不涉及自然保护区、世界自然和文化遗产地、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等环境敏感区，不存在环境制约因素，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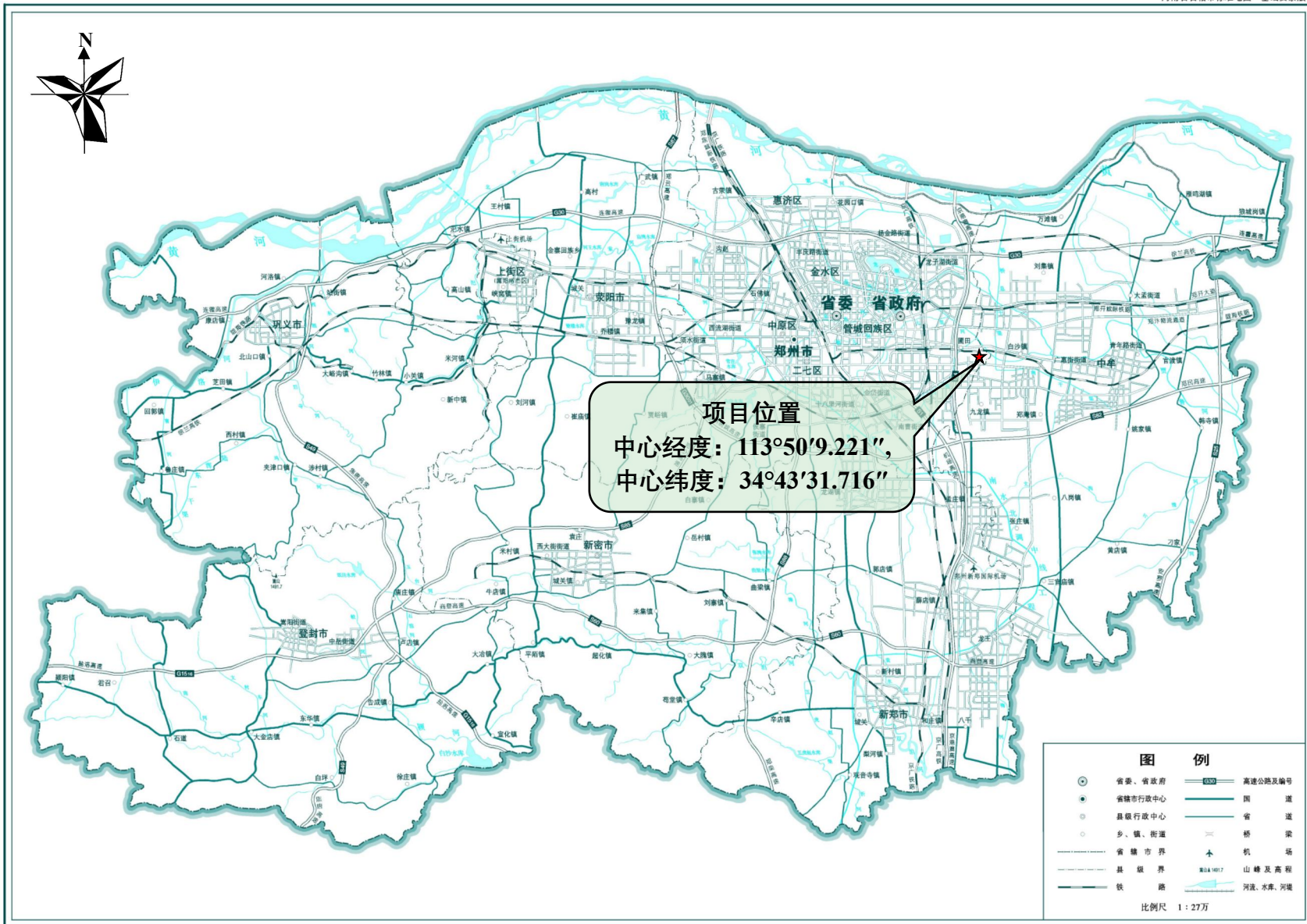
单位：t/a

分类 \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0	0	0	0.0049	0	0.0049	+0.0049
废水	COD	0	0	0	0.0061	0	0.0061	+0.0061
	NH ₃ -N	0	0	0	0.0005	0	0.0005	+0.0005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废包装材料	0	0	0	0.2	0	0.2	+0.2
	废氧化锆	0	0	0	0.04	0	0.04	+0.04
	废磨具磨料	0	0	0	0.075	0	0.075	+0.075
	废义齿	0	0	0	0.011	0	0.011	+0.011
	废石膏	0	0	0	0.32	0	0.32	+0.32
	废瓷料	0	0	0	0.002	0	0.002	+0.002
	除尘器收尘	0	0	0	0.017	0	0.017	+0.017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郑州市地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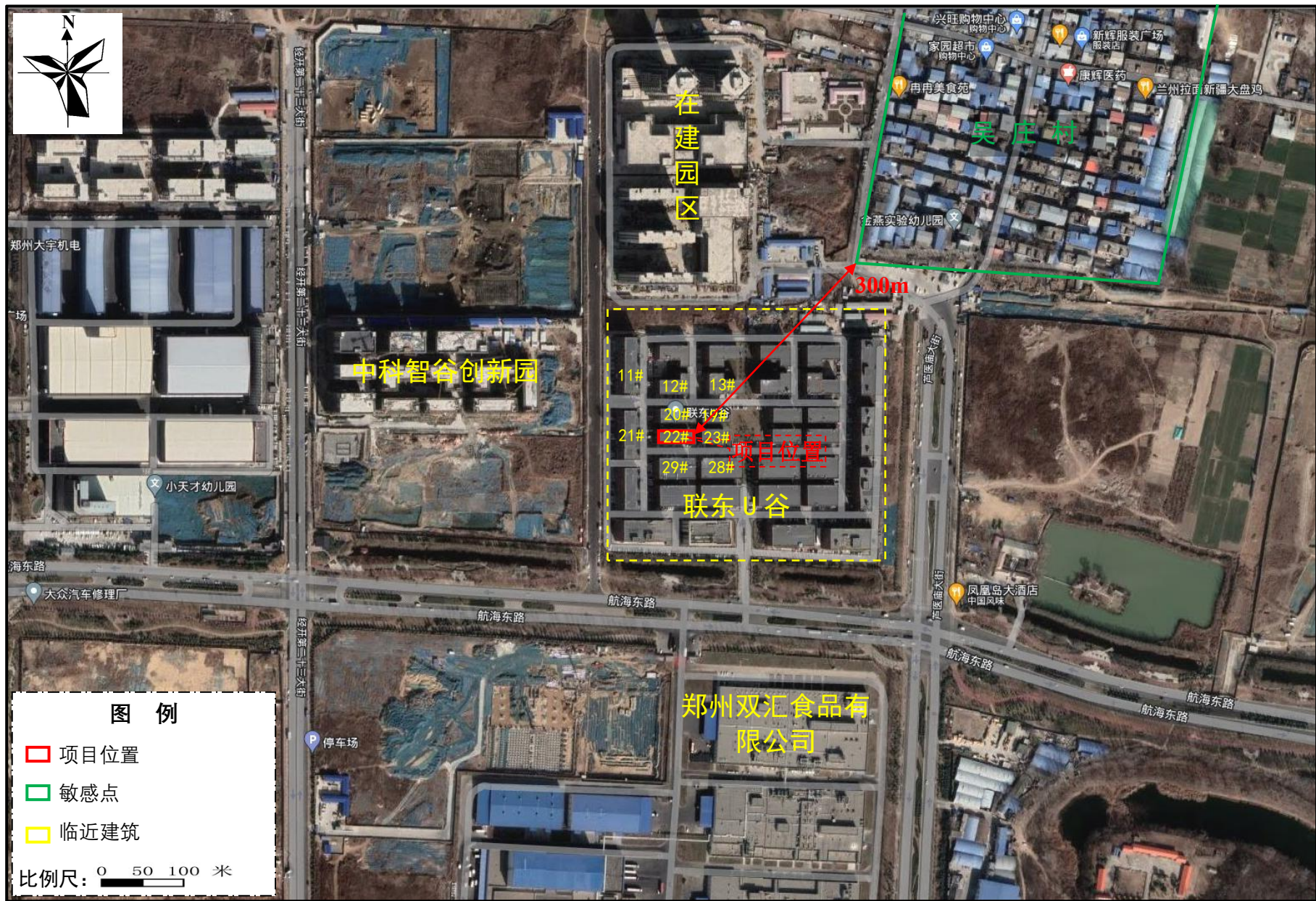
河南省省辖市标准地图·基础要素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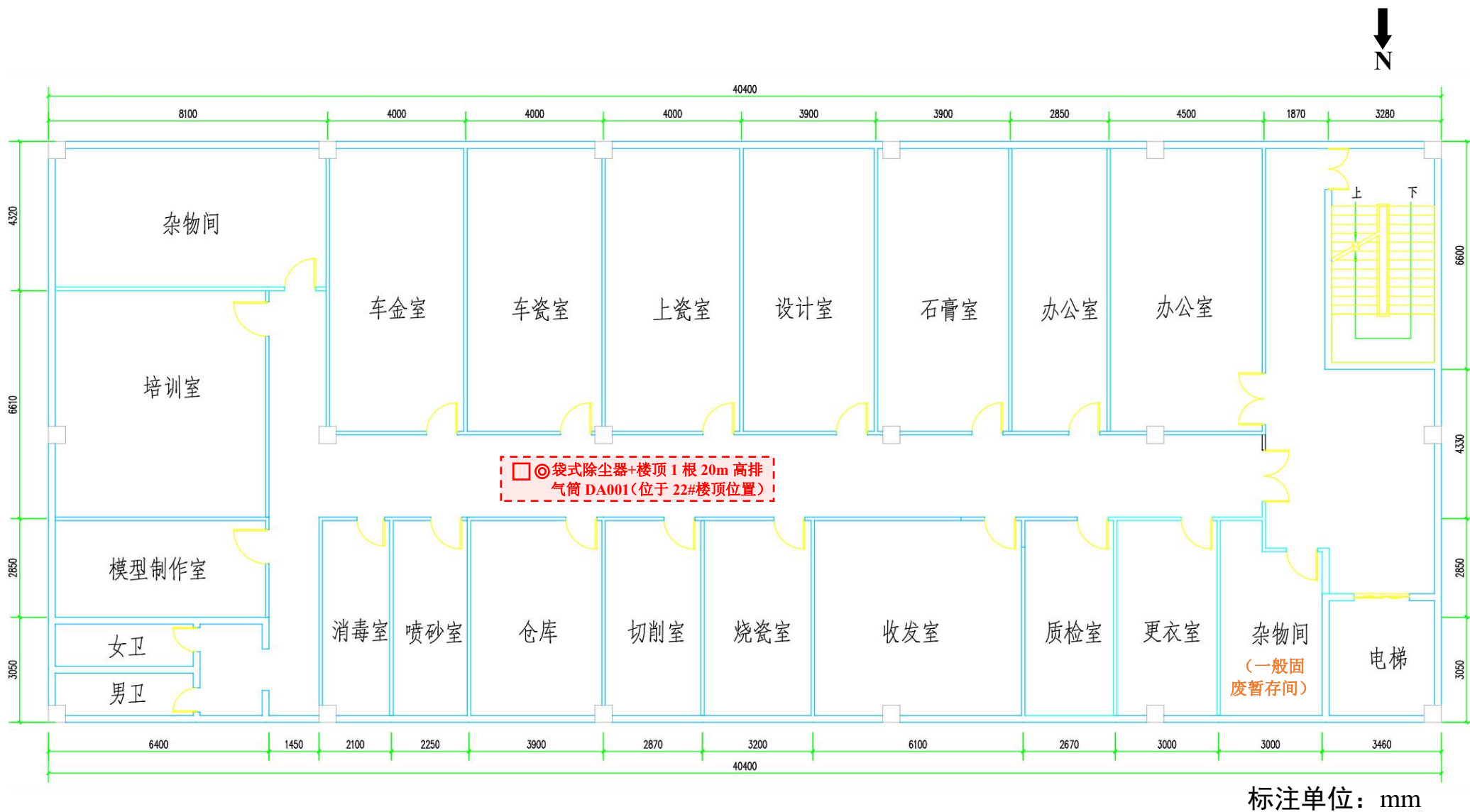
审图号: 豫S(2019年)017号

河南省测绘地理信息局监制 河南省地图院编制 2019年6月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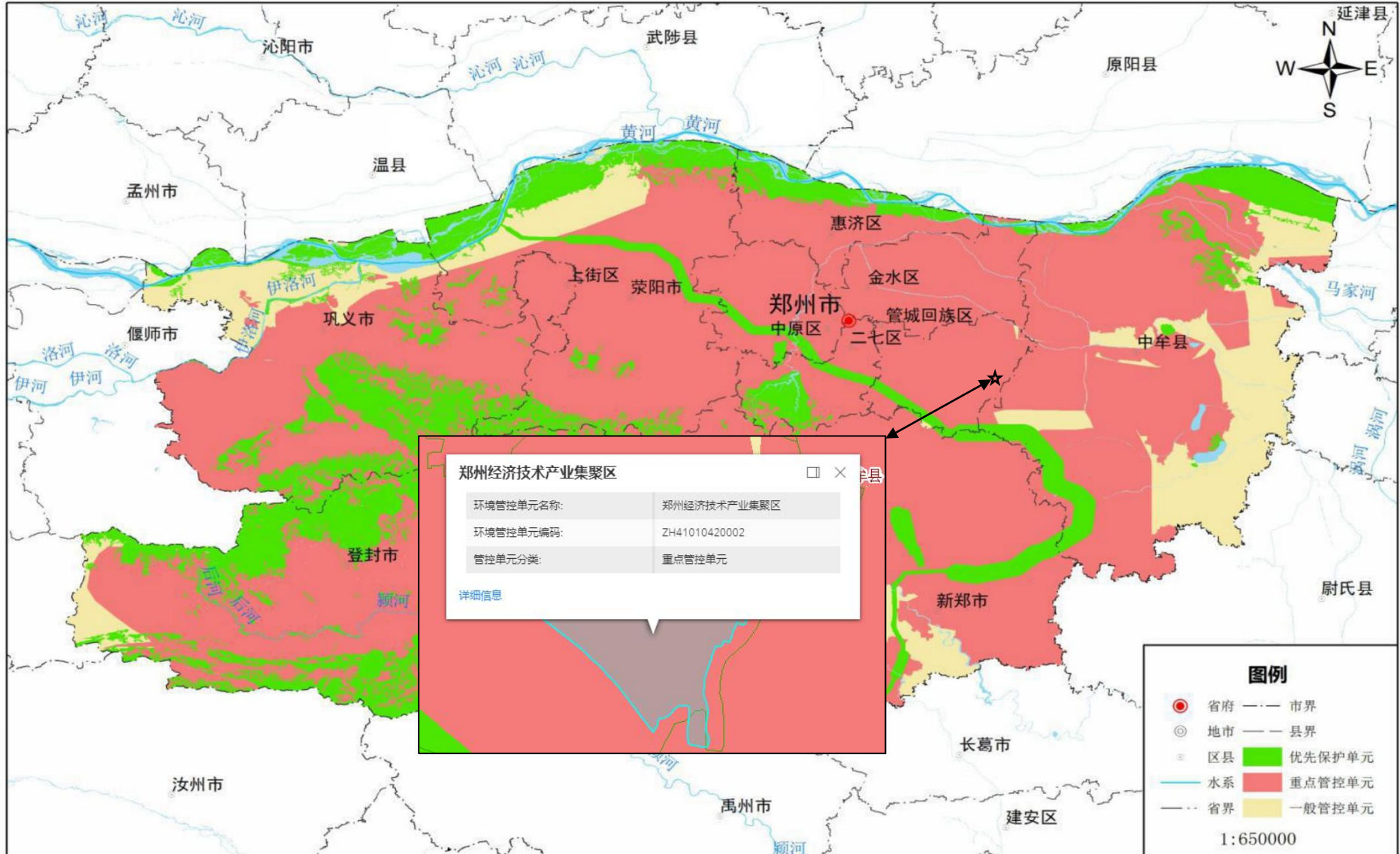


附图2 项目周围环境概况 and 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



附图 3 厂区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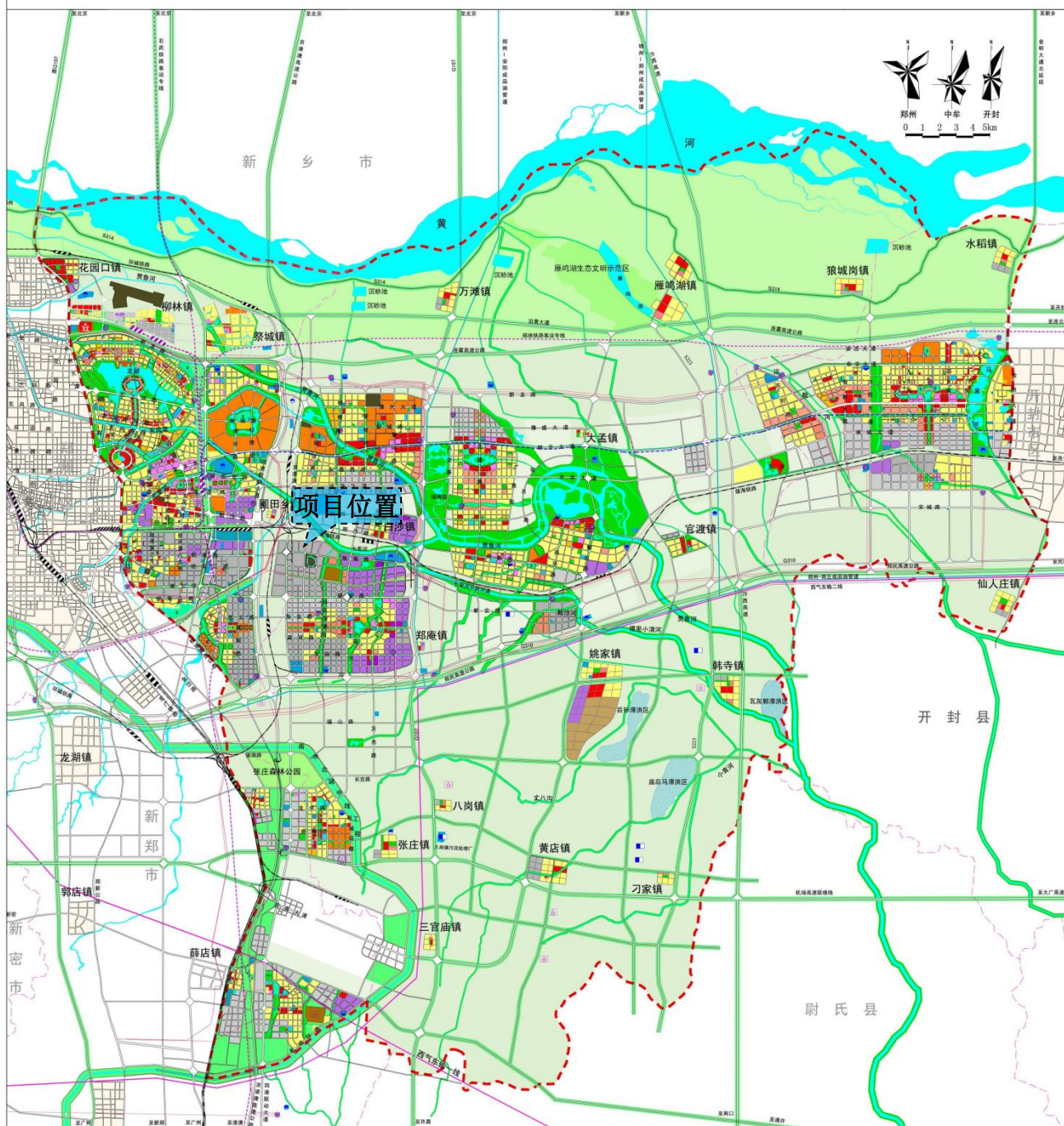
郑州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分布示意图



附图 4 郑州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分布示意图

郑汴新区总体规划（2009-2020）

用地规划图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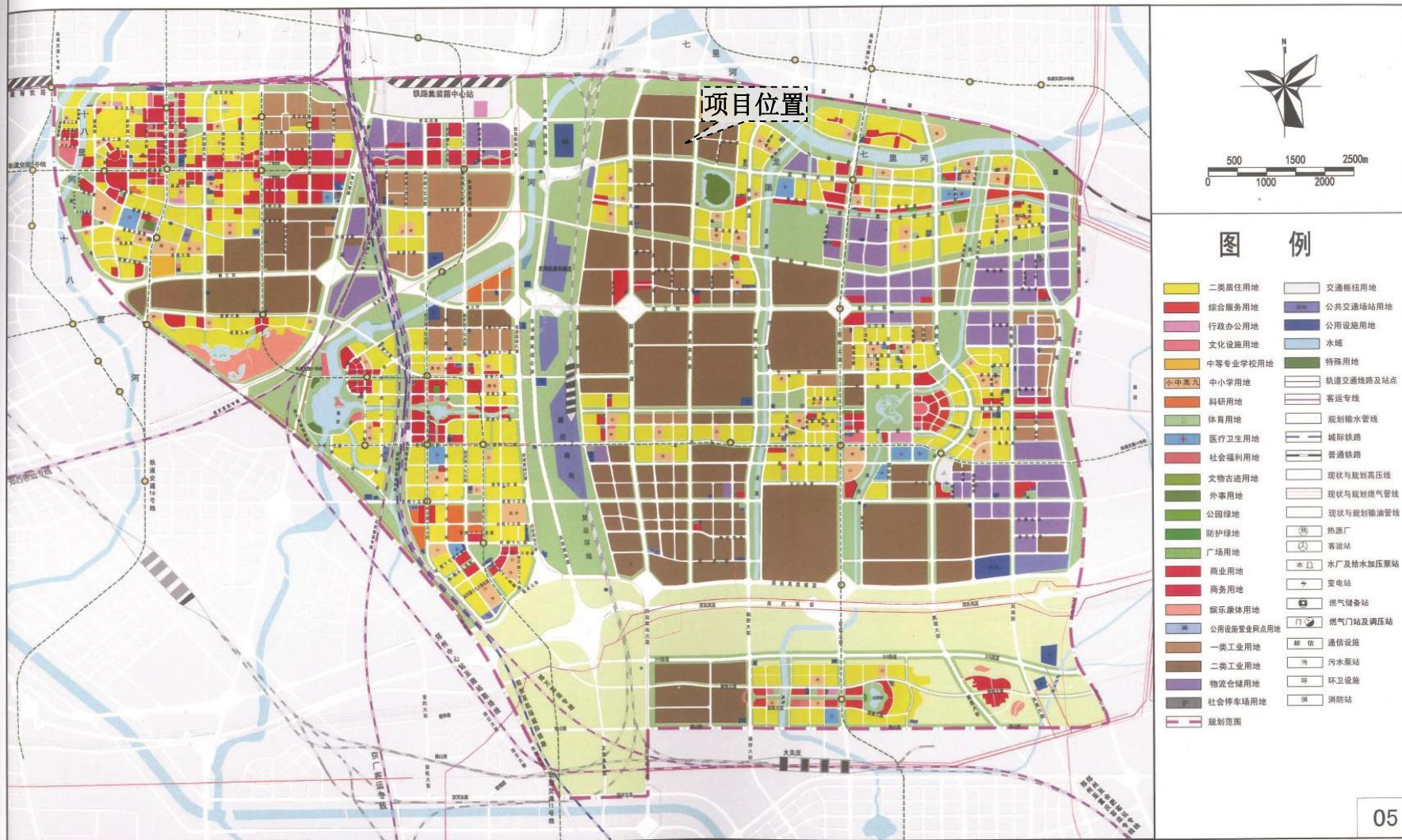
- | | | | | |
|----------|----------|---------|------------|--------|
| 居住用地 | 一类工业用地 | 特殊用地 | 变电站 | 生态绿地 |
| 行政办公用地 | 二类工业用地 | 生活服务用地 | 水厂 | 河流水域 |
| 商业金融业用地 | 仓储物流用地 | 物流服务业用地 | 污水处理厂 | 其他建设用地 |
| 文化娱乐用地 | 对外交通用地 | 产业服务业用地 | 环卫工程设施 | 城际铁路 |
| 体育用地 | 道路广场用地 | 铁路用地 |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 规划范围 |
| 医疗卫生用地 | 社会停车场库用地 | 铁路客运专线 | 省级历史文物保护单位 | 县（市）区界 |
| 教育科研用地 | 市政公用设施用地 | 高压线 | 远景发展用地 | |
| 文物古迹用地 | 公共绿地 | 输油管道 | 森林公园 | |
| 其它公共设施用地 | 生产防护绿地 | 输气管道 | 生态保护区 | |

图号 07

附图5 《郑汴新区总体规划（2009—2020）》用地规划图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汽车城)总体规划(2013-2030)

土地使用规划图



附图 6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汽车城)总体规划(2013—2030)》土地使用规划图



项目所在 22#现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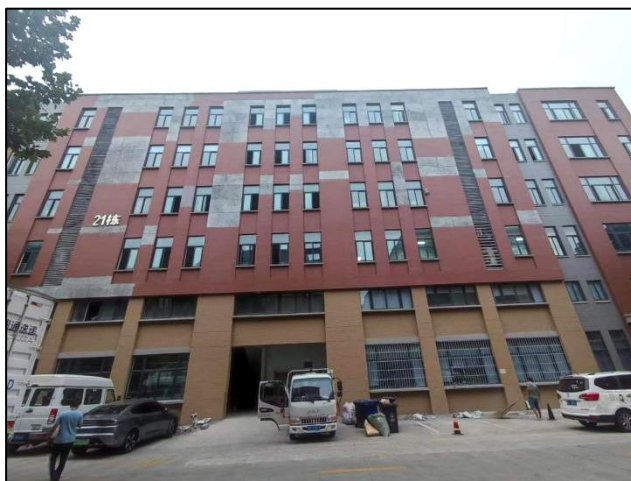
项目租赁楼层现状 (工程师现场踏勘)



北侧 20#现状



东侧 23#现状



西侧 21#现状



南侧 29#现状

附图 8 项目现状照片

委托书

河南嘉煜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我单位建设的郑州优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义齿加工制造项目需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因此特委托贵单位完成本项目环境影响文件的编制，工作中具体事宜，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郑州优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23年9月1日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2308-410171-04-01-215686

项 目 名 称：郑州优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义齿加工制造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郑州优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证 照 代 码：91410100MA476FDB7B

企业经济类型：私营企业

建 设 地 点：郑州市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航海东路第二十五大街联东U谷22栋4楼

建 设 性 质：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租赁联东U谷22栋4楼厂房，建筑面积700平方米。购置紫外线消毒柜、石膏修整机、种钉内磨机、真空搅拌机、扫描仪、氧化锆切削机、烧结炉、烤瓷炉、喷砂机、手持打磨机、超声波清洗机、蒸汽清洗机、3D金属打印机、空气压缩机等生产设备用于义齿的生产和加工，年产4万颗定制式固定义齿。

项 目 总 投 资： 100万元

企业声明：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出卖人(以下简称甲方): 郑州联东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曾春天

地 址: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航海东路北第二十五大街西

邮 编: 450000

甲方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郑州紫荆支行

银行帐号: 1702029219200199847

电 话: 0371-66765555 传 真: X

买受人(以下简称乙方): 河南万昌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徐卫娣

地 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都路 22 号 C1 号楼 1-3 层 13 号

邮 编: 450000

乙方开户行: 工行郑州财富广场支行

银行帐号: 1702029309200521868

电子邮箱: X

电 话: 0371-66510282 传 真: X

联系人 1: 成强 电话: 13838305139 电子邮箱: X

联系人 2: X 电话: X 电子邮箱: X

第十九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该楼宇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条 通知条款

双方保证在本合同中所留联系方式（地址、邮编、电话、传真等）真实有效。如有变更，变更方应在变更后五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将按原通讯地址以邮政特快专递方式发送信函和通知，信函和通知将自发出后第三日视为送达对方。

第二十一条 合同效力及其他

-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壹份。
- 2、本合同（包括全部附件）一经签署，即取代之前双方所签署的认购书、其他协议和甲方所提供的与该楼宇相关的广告、宣传、模型、沙盘及样品展示、口头讲解等一切文字或图画资料。双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均以本合同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甲方提供的样板间仅作为销售展示之用，并不作为交付和验收房屋的依据。
- 3、本合同所称的楼宇包括但不限于生产研发用房（含一层工业厂房）、商业办公用房等。
- 4、本合同项下楼宇的买卖交易及甲乙双方权利义务的约定、变更、补充等均以经双方签字、盖章的书面形式为准，一切口头承诺、约定及无授权人员（包括但不限于隶属某方的员工、离职人员等）的表述、行为均不对甲乙双方发生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签约人：

年 月 日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签约人：

年 月 日



房屋租赁合同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河南方昌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并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房屋概况

甲方将自有坐落在 航海东路北、经开第二十五大街西【联东U谷·郑州经开国际企业港】 项目(二期)西区 22 号楼 的房屋，房屋编号为 22-4-4 建筑面积 700 平方米，出租给乙方作 厂房 使用。

第二条 租金和押金交纳及交纳期限

1、甲乙双方约定：房屋租金为人民币 162372 元/年(含物业费、基础电费，不含水电费)，押金为一个月房租，支付方式为 押一付一年，乙方须在房租到期前 30 天 缴纳下一次房租等其他费用给甲方。

2、因水、电表均为 1 套/栋，所以租赁期内，乙方水、电费均提前预存至甲方账号中，由甲方代扣代缴，每月实际费用根据分立表读数计算，单价按物业/政府单位收费标准执行。

3、付款方式：1. 现金 2. 转账 甲方户名及账号：中信银行郑州黄河南路支行 6217 6811 1601 3700 成强

4、具体合同期间房租支付日期如下：

支付日期	对应租期	金额(人民币：元)
2023.06.19	2023.07.10-2024.07.09	162372

第三条 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为 5 年，自 2023 年 07 月 10 日起，到 2028 年 07 月 09 日止。

第八条 免责条件

1、房屋如因不可抗拒的原因导致损毁或者造成乙方损失的，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2、因市政建设需要拆除或者改造租赁的房屋，使甲乙双方造成损失，互不承担责任，由此原因乙方无法继续租赁的，甲方应退还乙方剩余租金及其他已付费用。

第九条 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则任何一方可将争议事项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第十条 其他约定事宜

1、承租期满或者合同解除，乙方必须按时搬出全部物品，双方交接完成一周后房屋内仍有余物，视为乙方放弃所有权，由甲方任意处置。

2、房屋内家具家电设备清单（可选择有无或打对勾表示有无）：该房屋为空房。

3、租赁时间及货款支付时间按实际入住时间再手工填写。

第十一条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生效，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一式贰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备注：（1）电费预存不低于 5000.00 元

（2）22 栋 1-4 层电表由乙方抄报，甲方按 1 元/度缴纳。

甲方：河南万器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320684198012077680

电话：15890688882

日期：2023.7.10

乙方：郑州沃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41272219941023691X

电话：155658573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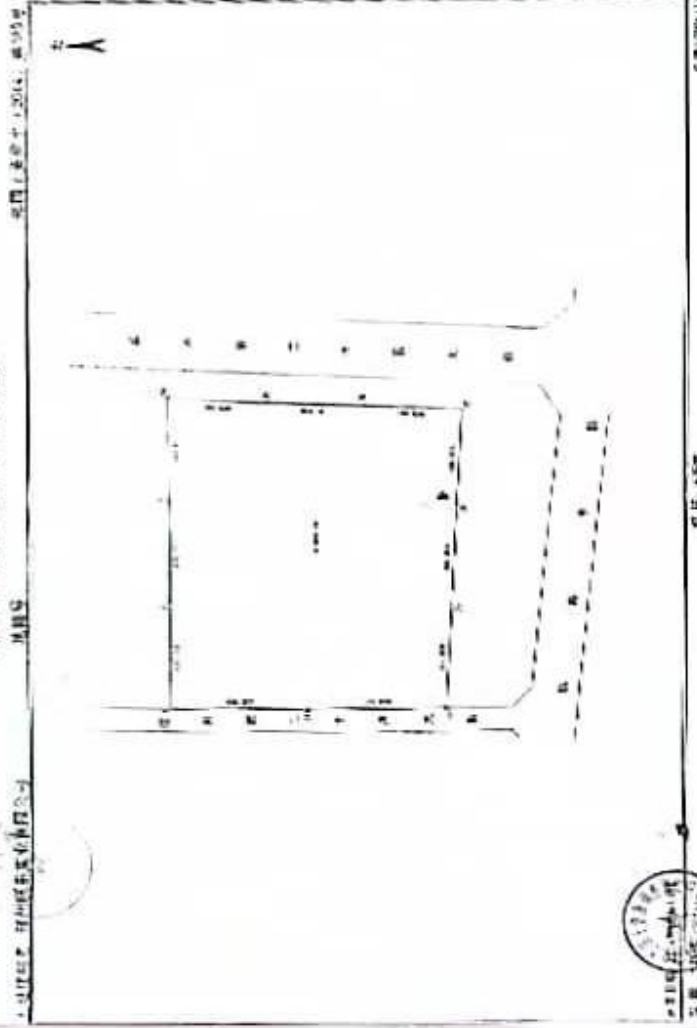
日期：2023.07.10

郑国用(2014)第 X01065 号

土地使用权人		郑州联东实业有限公司	
座落	航海东路北、经开第二十五大街西		
地号	JJ1-100-581	图号	郑国土资测字 2014-389号
地类(用途)	工业(标准厂房)	取得价格	
使用权类型	出让	终止日期	2064年5月24日
使用权面积	97969.84 M ²	其 中	
		独用面积	M ²
		分摊面积	M ²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土地使用权人的合法权益，对土地使用权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土地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郑州市国土资源局定界图



登记机关

证书监制机关



No. 028394875 S



2014年05月04日

审批意见:

郑经环建[2014]14号

一、原则同意《郑州联东实业有限公司联东U谷·郑州经开国际企业港项目(一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结论和建议,建设地点: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航海东路以北、经开第二十五大街以西。

二、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建设单位必须按照环评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项目建成后各项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

三、项目建设单位应向社会公众主动公开经批准的《报告表》,并接受相关方的垂询。

四、项目运行时,外排污染物应满足以下要求:

1. 废水:项目综合楼内餐厅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和其他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后排入陈三桥污水处理厂。

2. 废气:项目综合楼内餐厅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设施处理后通过排气筒高于所在楼顶排放。

3. 噪声:项目厂界噪声应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4. 固废:按照按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要求设置规范的暂存场地。

五、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根据郑州市环境保护局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备案表(2014)(项目编号4101000697)要求,本项目主要污染物预支增量指标为生活废水COD \leq 0.03吨/年、氨氮 \leq 0.003吨/年。

六、项目入驻企业严格按照符合环评要求的企业入驻,入驻的企业需要另行办理环评手续。项目应预留入驻项目的污水处理场地,园区食品加工类企业和生物医药类企业废水尽量分别使用一套污水处理设施。

七、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发生重大变化,要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未经环保部门批准,不得擅自扩大生产规模、改变生产工艺、改变产品种类或变更地址。

八、项目建成需向环保部门报告试生产,在试生产三个月内申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生产。

经办人:安鸿娟



郑州联东实业有限公司联东U谷·郑州经开国际企业港项目 (一期,不含1#~5#楼)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3月11日,郑州联东实业有限公司根据《郑州联东实业有限公司联东U谷·郑州经开国际企业港项目(一期,不含1#-5#楼)》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联东U谷·郑州经开国际企业港项目(一期,不含1#-5#楼)位于郑州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航海东路以北、经开第二十五大街以西,为新建项目,属于房地产开发经营。本工程总占地面积97969.84m²,总投资55860万元,环保投资58.5万元。郑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于2014年7月9日以郑经环建审(2014)14号文对项目予以批复。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工程实际建设地点、地块用地面积、选址红线、建设内容和平面布置等均与环评和批复基本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化。建设单位因加强了环保处理措施,所以在实际建设过程中安装了去除效率85%以上,风量约为8000m³/h的油烟净化器。

三、环境保护措施建设情况

1. 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是员工餐厅油烟。经在一台在综合楼食堂内设置的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排放量为1.40kg/a,平均排放浓度为0.93mg/m³,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小型标准的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员工办公和员工餐厅产生的废水。项目所在的园区已建设化粪池，化粪池设计建设时均已考虑厂区的运行需要，园区周边配备有污水管网，厂区内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3. 噪声

本项目的噪声主要来源于员工的生活噪声、入驻企业生产设备噪声、进出车辆所产生的交通噪声。项目噪声源在采取有效的控制措施，建立绿化带，人车分流，合理布局、加强管理，再经距离衰减后，场区各边界均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入驻企业生产过程产生的固体废物。

对于生活垃圾应设置垃圾分类收集箱，分类管理，统一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至垃圾处理厂进行处理。依据入驻企业的行业类别，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企业应设置专用分类收集容器收集生产固废，并分别按照国家相关要求使得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全部得到合理有效处置，故而对周围环境不会造成污染影响。

5. 总量控制

根据项目环评批复显示，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根据郑州市环境保护局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备案表》（2014）（项目编号：4101000697）分配预支增量指标为生活废水 COD \leq 0.03 吨/年、氨氮 \leq 0.003 吨/年。

二、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在郑州联东实业有限公司联东U谷·郑州经开国际企业港项目（一期，不含1#~5#楼）试运行期间，委托河南松筠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18年2月1日至2日对该项目的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废水和噪声进

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1、经现场勘察在综合楼食堂内设置的一台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小型标准的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办公和员工餐厅产生的废水，园区内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4、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间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昼间 $\leq 60\text{dB(A)}$ 、夜间 $\leq 50\text{dB(A)}$ ）。

5、经现场勘察该项目生活垃圾设置有垃圾收集桶，集中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至垃圾处理厂进行处理。依据入驻企业的行业类别，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企业应设置专用分类收集容器收集生产固废。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郑州联东实业有限公司联东U谷·郑州经开国际企业港项目（一期，不含1#-5#楼）检测报告，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固废均可以实现达标排放；项目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厂界周围空气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小型标准的要求；厂界噪声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因此，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六、验收结论

对照项目的环评报告及其批复，结合对现场勘察，本项目建设按照环评报告及其批复要求，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各项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的决定；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及防治措施未发生重大变更；项目建设过程中未造成重大环境污染；项目不属于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建设项目；项目不属于分期建设、分期投产

的项目；本项目未受到环保管理部门相关处罚；验收报告编制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建设内容均符合其它相关环境保护法律、行政法规等要求。验收工作组原则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建议和要求：（1）加强企业日常生产管理；（2）生活垃圾及时清运；

郑州联东实业有限公司

2018年03月11日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476FDB7B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郑州优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9年08月01日

法定代表人 黄瑞

住所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航海东路第二十五大街联合东U谷22栋4楼

经营范围 第二类医疗器械的生产及销售。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登记机关

2023 年 08 月 18 日

确认书

我公司委托河南嘉煜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写的《郑州优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义齿加工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经由我公司确认，我对提供给河南嘉煜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资料的准确性和真实性完全负责，如存在隐瞒和假报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我公司负全部法律责任。评价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我公司已完全知悉且认同，在项目运行中，会严格遵守相关环保法律法规要求，认真落实各项环境管理措施。

郑州优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10日

